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 622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4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人文學院 116 會議室

主席：武東星校長

紀錄：林欣儀專員

出席：

## ◇行政單位

楊洲松副校長、曾永平副校長(宋育姍組長代)、楊振昇教務長、蕭霖學生事務長、黃育銘總務長、曾永平研發長(宋育姍組長代)、葉家瑜國際事務長、曾永平部主任(宋育姍組長代)、古明哲主任秘書、葉明亮館長、蕭桂森中心主任、劉一中中心主任、李秀容主任、吳玲瑩主任

## ◇教學單位(院級)

人文學院曾守仁院長、管理學院柯冠成代理院長、科技學院陳皆儒院長、教育學院陳啓東院長、水沙連學院江大樹院長、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陳建良院長、通識中心林松柏中心主任

## ◇教學單位(系所、學位學程及院設班別)

中文系陳正芳主任(請假)、外文系莊子秀主任、社工系吳書昀主任、公行系柯于璋主任、歷史系唐立宗主任、東南亞系張春炎主任、文社原專班楊洲松代理主任、華語學程陶玉璞主任、非營利學程莊俐昕主任(請假)、文創學程張春炎主任、長照學程黃源協主任(請假)、管院學士班柯冠成代理主任、新興產碩博學位學程鄭健雄主任(黃裕智主任代)、國企系施信佑主任、經濟系邱顯鴻主任、資管系姜美玲主任、財金系賴雨聖主任、觀餐系黃裕智主任、科院學士陳皆儒班主任、資工系阮夙姿主任、土木系彭逸凡主任、電機系郭耀文主任、應化系吳景雲主任、應光系陳祥主任、AI 學程阮夙姿主任、光電材料產碩專班陳祥主任、教育學士班陳啓東主任、國比系洪小萍主任、教政系林松柏主任、諮人系蕭婉鎔主任、課科所陳啓東所長、終身與人資學程陳啓東主任、心理與諮商學程陳啓東主任、國教管人才博士學位學程洪小萍主任、地方創生學程江大樹主任、護理系張素嫻主任、高齡照顧學程原民專班張素嫻主任

## ◇校級中心

語文中心羅麗蓓中心主任、師培中心陳啓東中心主任、校研中心吳書昀中心主任

## ◇附屬中學：暨大附中黃方伯校長

## ◇學生代表：學生會程建銘會長、學生議會蘇芷薰議長

列席：

## ◇行政單位二級主管

壹、 專案報告：114 年華語文教育機構境外招生資格審查精進期程進度 .....	1
貳、 確認第 621 次行政會議紀錄.....	1
參、 業務報告.....	1
一、教務處.....	1
二、學生事務處.....	4
三、總務處.....	8
四、研究發展處.....	11
五、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4
六、秘書室.....	15
七、圖書館.....	16
八、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18
九、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20
十、人事室.....	23
十一、主計室.....	25
十二、人文學院.....	25
十三、管理學院.....	27
十四、科技學院.....	30
十五、教育學院.....	32
十六、水沙連學院.....	33
十七、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	35
十八、通識教育中心.....	36
十九、語文教學中心.....	38
二十、師資培育中心.....	38
二十一、校務研究中心.....	39
二十二、暨大附中.....	40
肆、 討論事項.....	41
案由一：有關本校與日本熊本大學簽署院級合作備忘錄案。.....	41
案由二：有關本校與日本長野縣高遠高等學校簽署合作協議案(MOA)。.....	42
案由三：擬具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修正案。.....	42
伍、 臨時動議.....	43
案由一：擬具本校「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實施要點」(草案)。.....	43
陸、 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43
柒、 散會.....	43

## 壹、專案報告:114 年華語文教育機構境外招生資格審查精進期程進度

(語文教學中心)

## 貳、確認第 621 次行政會議紀錄:確認

## 參、業務報告

### 教務處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114 學年度繁星推薦已於 3 月 18 日上午放榜，本校招生名額 193 名、外加原住民 31 名，實際錄取計 195 名(含 2 名原住民外加名額)。114 學年度總計報名 1,330 人次，較 113 學年度(1,168 人次)增加 162 人次，112~114 學年度各系大學繁星推薦報名及錄取情形一覽表，詳附件【教 1】見第 44 頁。
- (二)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業於 3 月 27 日公告「114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本校第二階段網路報名訂於 114 年 3 月 28 日(五)至 5 月 2 日(五)截止。檢附本校申請入學重要時程表，詳附件【教 2】見第 45 頁。為方便考生可快速查詢本校 114 大學申請入學甄試相關資訊，招生組已於 3 月 14 日公告「申請入學專區」，在網頁中提供多項功能及資訊整合。另彙編「考生手冊」提供報名繳費、應考說明、交通及住宿等資訊。網址：  
<https://exam.ncnu.edu.tw/ApplyUni/>  

- (三) 本校 114 學年度原住民族專班單獨招生網路報名至 114 年 3 月 18 日截止，共計 119 人次報名，各專班報名人次一覽表，詳附件【教 3】見第 46 頁。各專班已於 3 月 28 日至 3 月 30 日間完成口試作業，預定 4 月 8 日召開放榜會議，4 月 18 日公告錄取名單。
- (四) 本校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各系所(學位學程)口試已於 3 月 23 日完成，成績業已上傳管理系統，共計正取 159 名、備取 18 名，正取生報到自 3 月 2 日至 4 月 11 日，敬請各系所(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專班積極與正取生聯繫，以提高就讀意願。
- (五) 本校 114 學年度運動績優單獨招生業於 3 月 22 日完成術科考試，成績已上傳管理系統，共計正 23 名、備取 12 名。正取生線上報到自 3 月 31 日至 4 月 11 日截止。
- (六) 本校 114 學年度智慧暨永續農業學士學位學程公費專班刻正進行實地訪查，將於 4 月 10 日前完成；預定 4 月 28 日召開放榜會議，4 月 30 日

公告錄取名單。

(七)教育部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辦公室業於 114 年 3 月 28 日辦理中區小組會議(線上會議)，由本校招生組同仁及部分學系招生專責或種子教師參加。

## 二、其他

### (一)招生宣導活動

活動日期	活動內容
114/3/5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招生組工讀生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5	國立苗栗高級中學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楊振昇教務長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5	國立屏北高級中學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護理系師長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5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學群講座，由本校陳啟東院長、外文系王惠茹副教授、國企系許秋萍教授及護理系周佩玉教授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7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招生組工讀生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7	國立北門高級中學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招生組工讀生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7	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招生組工讀生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7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招生組工讀生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7	國立潮州高級中學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護理系師長及招生組工讀生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7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國際專修部厲至光及招生組工讀生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8	嘉義市政府邀請本校參與該地方政府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本校護理系師長及招生組工讀生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114/3/10	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等學校邀請本校參與該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由招生組郵寄文宣品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

(二)本校 114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含資安專章及國際專章)經費第 1 期款(新臺幣 1,595 萬 9,505 元，包含經常門 1,255 萬 9,913 元，資

- 本門 339 萬 9,592 元)業已完成分配,後續執行達 70%方可請領第二期款,各子計畫持續推動執行。「SDGs-04 優質教育」
- (三)「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傑出/優良教學助理」共計 27 件投件,教發學輔中心擬於 114 年 4 月 1 日(二)召開「113-1 學期傑出教學助理遴選委員會」。「SDGs-04 優質教育」
- (四)「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助理線上培訓課程」截至 114 年 3 月 19 日(三)止共有 482 位同學參與培訓,280 位同學通過培訓,本學期培訓課程預計開放至 4 月 7 日(一)。「SDGs-04 優質教育」
- (五)「113 學年第 2 學期課業輔導」第二階段申請時間為 114 年 3 月 31 日(一)至 4 月 18 日(五)截止,敬請各系所留意申請時間,並依規定填寫「課業輔導申請表」送教發學輔中心審核。「SDGs-04 優質教育」。
- (六)教發學輔中心將於 114 年 4 月 16 日(三)辦理教師教學知能活動議題為「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分享—『如何共創師生共贏的課堂?』」,邀請長庚大學 田康人助理教授,分享撰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的關鍵細節及研究成果,提供老師執行計畫的寶貴經驗與建議。「SDGs-04 優質教育」
- (七)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管理學院兩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境外碩士在職學位學程」連續招生申請案經修正後重新函報,教育部亦於本(114)年 3 月 12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40024249 號函同意。「SDGs-04 優質教育」
- (八)本校 114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共計錄取正取 149 名,備取 94 名,正取生 129 名已於 3 月 10 日完成線上報到(不含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輔導與諮商碩士班)。正取報到後之相關備取資料已分送各系所,請各系所依備取名單順序,通知備取生辦理遞補報到事宜。
- (九)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即將屆滿修業期限學生名冊,已於 3 月 10 日發函通知各系所,請各系所輔導冊列各生積極完成學位考試或學士班課程,以期順利畢業。
- (十)為落實本校課程品保機制,將各系所排課提前至前一學期開始作業,並於學期末第 16 週內,完成次學期開課建檔作業。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資料業已函送各系所,敬請各系所提前處理開課相關作業(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定開學日期為 114 年 9 月 8 日)。
- (十一)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選課確認截止(3 月 10 日)開授課程共計 1079 門,1276 班;學士班 764 門,915 班;碩士班 237 門,279 班;博士班 78 門,82 班。106 至 113 學年度各院開班統計如下表:(開課數統計含在職專班,不包括合班子課及暑期課)

	人文 學院	管理 學院	科技 學院	教育 學院	水沙連 學院	護理暨 健康福 祉學院	通識 中心	合計
106 學年度	676	439	725	403			725	2,968
107 學年度	707	455	727	392			757	3,038
108 學年度	636	431	709	388			778	2,942
109 學年度	670	443	691	398			792	2,994
110 學年度	703	411	707	374			662	2,857
111 學年度	652	411	736	371	6		633	2,809
112 學年度	616	412	667	380	9	36	586	2,706
113 學年度	610	408	602	384	10	53	569	2,636

(十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任課教師上網輸入課程網截止日為 114 年 7 月 19 日。請各開課單位於開課作業開始後協助通知各任課教師，請於校定截止日前將課程綱要上網輸入校務系統，並且符合 16 週課綱撰寫事項，俾同學選課參考。

## 學生事務處

###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

- (一)本校畢業典禮將訂於 114 年 5 月 24 日舉行，預計 114 年 3 月 27 日進行採購案開標。「SDGs-04 優質教育、SDGs-05 性別平權、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 (二)本處課外組與本校學生會共同辦理 113 學年度畢業生演場會相關事宜，招標流程已結束。由勁維肯創意股份有限公司得標，演唱會日期訂為 114 年 5 月 14 日。「SDGs-04 優質教育、SDGs-05 性別平權、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 二、未來推動重點

- (一)本處課外組將於 3 月 28 日帶領 113 年度社評特優社團管樂社參加全國社團評鑑。「SDGs-04 優質教育、SDGs-05 性別平權、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 (二)為妥善建置諮商輔導與職涯發展組空間，俾學生有效使用相關服務，賡續辦理諮商輔導與職涯發展組自學生活動中心 5 樓搬遷至圖書館 5 樓

相關事宜。

### 三、其他

(一) 資源教室為身心障礙學生近期提供的支持性服務如下：

- 1、 114年03月04日至114年03月18日止，一般諮詢64人、固定諮詢7人次、教職員諮詢26人次、疑似生諮詢17人次、其他諮詢76人次，共計有190人次諮詢輔導。「SDGs-03健康與福祉」
- 2、 114年3月11日開始進行113學年第2學期第一次創傷療癒團體。

(二) 為落實心理衛生一級及二級預防、三級危機因應，近期提供服務如下：

- 1、 114年3月4日至114年3月18日止，提供個別諮商、個別心理測驗及諮詢服務，共計124人次，以及另有高關懷個案共計45人，追蹤高關懷個案進行關懷聯繫、會談及個案會議共計88次。「SDGs-03健康與福祉」
- 2、 114年3月4日至114年3月18日止，特殊個案7位，並協助進行校安通報，以及關懷追蹤、聯繫、會談、個案會議及系統合作共30人次。「SDGs-03健康與福祉」
- 3、 113-2學期班級講座預計辦理13場次，目前已辦理6場次。「SDGs-03健康與福祉」
- 4、 113-2學期精神科醫師駐診服務預計辦理11場次，目前已辦理4場次。「SDGs-03健康與福祉」。
- 5、 114年3月12日與學生議會合作「鏡頭外長跑九年的關係練習」通識講座，促進學生多元文化與性別平等相關知能，共計673人參與講座。

(三) 近期提供職涯輔導活動如下：

- 1、 本校與勞動部勞動力中彰投分署青年職涯中心共同辦理114年「校園職涯服務暨提升就業準備力計畫」總計3場次，職涯導師研習講座1場次、一對一職涯諮詢，總計70人次參加「SDGs-08合適工作與經濟成長」
- 2、 本校今年申請勞動部勞動力中彰投分署「114年度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獲補助新臺幣44萬1,880元整。
- 3、 今年校園徵才博覽會訂於114年4月30日(星期三)舉辦，已邀請40家求才企業參與本次活動，屆時將釋出近1,800個以上就業職缺。

(四) 113-2就學貸款家庭年收調查結果已於3月19日公告，共計105名學生(11.6%)屬於年收過高不得貸款，已通知學生期限內繳交符合例外條款證明文件或放棄貸款補繳費用。不可貸款項目補繳費單尚有6人未完成

- 繳費，後續依逾期未完成註冊辦理。「SDGs-01消除貧窮、SDGs-10減少不平等」
- (五) 113-2復原力證照輔導班-EXCEL 證照課程共計85人報名。「SDGs-01消除貧窮、SDGs-10減少不平等」
- (六) 113-2學士班清寒優秀學生及本校受捐贈獎助學金、113-2願景計畫生行政服務助學金預計已於114年2月13日開放申請至114年4月30日。「SDGs-01消除貧窮、SDGs-10減少不平等」
- (七) 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金校內收件至114年3月17日止，本校共32位學生提出申請。「SDGs-01消除貧窮、SDGs-10減少不平等」
- (八) 114年度下半年生活助學金將於114年2月13日開放申請至114年4月30日。「SDGs-01消除貧窮、SDGs-10減少不平等」
- (九) 校園意外事件統計(統計資料時間：114/3/5-114/3/17) 「SDGs-03健康與福祉」

分類	意外事件	安全維護事件	暴力事件與偏差行為	兒童少年保護事件	疾病事件	其他事件	合計
件數	9	0	1	1	0	2	13
備註	交通*7 自殺*1 其他*1		疑似霸凌*1	校園性別事件*1			

- (十) 113學年度學生居住處所調查資料截至2月20日止，已填寫學生共有2703位，住學校宿舍1331位、住自家/親友家226位、埔里租屋1102位、非埔里之租屋44位。「SDGs-11永續城鄉」
- (十一) 113學年度下學期法治教育-律師駐點諮詢服務，於3月19日辦理第1場次。合計服務3位職員工、9位學生。下次預計於4月23日辦理。「SDGs-04優質教育、SDGs-10減少不平等、SDGs-16和平、正義及健全制度」
- (十二) 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埔里分局於114年3月5日辦理「113年度第2學期強化維護校園安全座談會」，針對學生可能涉法案件加強宣導，近期常見案例：(1)毒品-喪屍菸彈(依托咪酯)。(2)詐騙-虛擬貨幣投資詐騙。(3)性平-跟騷、性騷擾、性影像傳播等。(4)交通安全-微型電動二輪車法規上路。本處學安生輔中心將於近日蒐集相關資料更新公布。「SDGs-03健康與福祉」
- (十三) 本處原資中心為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於114年3月27日在

埔里鎮山明電影院舉辦電影《獵人兄弟》播映及映後座談會。活動邀請導演蘇弘恩出席映後座談，解答觀眾對電影內容的疑問。該影片探討當代原住民身份認同的挑戰，推廣原住民族文化與普及全民原教理念，期望提升原住民族學生的自我文化認同及參與者對族群文化的認識與理解。「SDGs-05優質教育」「SDGs-10減少不平等」

(十四)本處原資中心為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於114年3月28日(五)至3月29日(六)由暨南大學原資中心與大葉大學原資中心共同辦理「麻里巴文化體驗營」部落參訪，此活動強化各校原資中心的連結，帶領學生前往參與屏東東源部落，並於活動中學習排灣族傳統美食製作方法以及部落當地部落生態導覽，透過彼此的交流與互動，拓展原民生的視野及提升自我認同。「SDGs-05優質教育」「SDGs-17全球夥伴」

(十五)本處原資中心為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與嘉義縣阿里山鄒族谷麓瑪文化創意工作室合作，於114年3月27日(四)至114年5月8日(四)辦理系列課程，課程講師將帶領學生認識與瞭解鄒族的歷史文化脈絡，以及學習傳統歌謠及樂舞，透過此次學習交流，期望學員能在五月份所舉辦之「第十七屆原住民族週」展演中詮釋鄒族傳統樂舞精髓與意涵。「SDGs-05優質教育」「SDGs-10減少不平等」

(十六)113-2學期原民會「大專院校獎助學金」，刻正進行第一階段遴選作業，後續將函送申請資料並請款。「SDGs-05優質教育」

(十七)桃園市原住民族行政局114年第一梯次「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優秀獎學金」截止日期於114年3月31日截止，目前共有2位申請。「SDGs-05優質教育」

(十八)本處原資中心第十七屆原民週系列-暨大村運於114年4月26日舉辦，目前已開始籌備相關活動。「SDGs-05優質教育」「SDGs-17全球夥伴」

(十九)本校113-2學期各學生社團申請辦理活動情形統計如下：

社團類別	申請活動件數 (114/3/6~114/3/20)	113-2 學期累計申請件數
自治性社團	7 件	13 件
一般性社團	7 件	27 件
合計		40 件

(二十)本校114學年度學生宿舍床位登記與電腦抽籤作業已於本(114)年3月14日(五)公告周知，床位登記申請時間為自公告日中午12:00至114年3

月24日(一)上午9:00止，本處住服組除運用宿舍廣播系統及宿舍幹部宣導外，亦在網頁及社群上宣導周知。

- (二十一) 為美化學生宿舍務本樓及致用樓交誼廳整體空間，本處住服組與學生會長於3月17日(一)上午至該區討論汰換交誼廳內部傢俱及建議隔間等，以提升學生宿舍整體環境品質。「SDGs-04優質教育」
- (二十二) 本處住服組於114年3月18日(二)下午13:30在學生宿舍服務中心召開3月份組務會議，除討論近期宿舍個案及事件外，亦針對學生宿舍災害通報標準作業流程之現有 SOP 流程討論，以提升宿舍人員之緊急應變及疏散能力。「SDGs-04優質教育」
- (二十三) 學生宿舍生活自治委員會於114年3月19日(二)中午12:15在務本樓及致用樓交誼廳召開3月份宿舍幹部例會，會中討論預定3月26日(三)至東海大學進行宿舍議題交流活動事宜，內容包含樓棟長與住民互動手法和經驗、住宿學生權益挽救分析及性別友善措施等分別與東海大學校方人員進行實務經驗交換。「SDGs-04優質教育」
- (二十四) 為維護各棟宿舍安全，本處住服組除增加巡視各棟學生宿舍頂樓次數外，亦已於宿舍頂樓出入口張貼關懷標語，提醒學生若有身心需求可尋求相關管道協助，維護學生之身心健康。「SDGs-04優質教育」
- (二十五) 本(113-2)學期截至3月19日止，學生宿舍服務中心各項業務辦理統計如下：「SDGs-04優質教育」

統計期間/項目	包裹收發	冷氣儲值	學生借用物品	學生借用鑰匙	修繕件數 (管理員自行維修)	修繕件數 (委託廠商維修)
3/6-3/19	347 件	26 件	28 件	17 件	36 件	79 件
本學期 累計	1,022 件	43 件	71 件	58 件	112 件	260 件

## 總務處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 114 年 1 月 6 日辦理第 32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申請者教師多房間 3 名、教師單房間 3 名、職員單房間 4 名均獲得配住；預計於 114 年 3 月 26 日召開第 33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
- (二) 114 年 1 月 21 日空間分配及使用管理審議會第 9 次會議決議建築物用語統一名稱：

- 1、原住民族環境教育場域空間之排灣族石板屋。
- 2、原學生宿舍 A 棟改稱「誠樸樓」。
- 3、原學生宿舍 B 棟改稱「弘毅樓」。
- 4、原學生宿舍 C 棟改稱「務本樓」。
- 5、原學生宿舍 D 棟改稱「致用樓」。
- 6、原男研究生宿舍改稱「暨大嵐莊」。
- 7、原女研究生宿舍改稱「暨大桃苑」。

(三) 促參前置作業：

- 1、宿舍 BOT 案：於 114 年 3 月 7 日辦理契約文件審查會，審查契約條文第 1~10 章，顧問公司已於 114 年 3 月 17 日提送修正，邀請外聘委員(專長：法律、土地、促參)於 114 年 3 月 31 日前提供書面意見後，規劃於 114 年 4 月中辦理第 2 次審查會。
- 2、探索基地 OT 案：經 3 次政策公告無人遞件，於 114 年 3 月 10 日召開政策公告修定會議，決議放寬申請人資格外，並增列申請人得於同地號內緊鄰探索教育基地旁之土地(不大於 1 公頃為原則)規劃附屬事業；顧問公司於 114 年 3 月 19 日提送修正後之政策公告，預計於 114 年 3 月底前簽辦函請教育部同意。
- 3、樂學健康福祉園區 BOT 案：顧問公司於 114 年 3 月 3 日提送修正完成之政策公告；本校於 114 年 3 月 12 日函請教育部同意；教育部於 114 年 3 月 20 日函復同意；後續預計於 114 年 4 月底前簽辦政策公告上網作業。

(四) 114 年 4 月全家商場營業時間表已上傳至總務處網頁餐廳專區處。

(五) 餐廳地下 1 樓空間使用，於 114 年 3 月 13 日召開會議討論，決議以變更為會議空間進行工程設計作業，請設計單位於 114 年 5 月 5 日前提交設計資料，以續辦後續審查。

(六) 114 年 2 月 26 日辦理本校全家商場自助餐價格討論會，自 114 年 3 月 17 日起自助餐價格調整為 20 元/100 公克。

(七) 「大學路 21 號學人宿舍整修工程」，已於 114 年 2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6 月底完工。

(八) 「113 年度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工程」，於 114 年 2 月 19 日決標，已於 3 月 5 日申報開工，廁所部分預計 114 年 9 月底完工，電梯部分預計 115 年 9 月底完工。

(九) 「行政大樓廣場工程案」將納入「114 年度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建築與道

路及附屬設施工程(開口契約)」辦理，目前正辦理採購作業中，預計 4 月決標，趕辦於 114 年 7 月底完工。

(十)「學生宿舍 CD 棟中庭暨公共空間及寢室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已於 113 年 2 月 26 日提報修正細部設計書圖，目前請專家學者確認修改情形，預計 5 月底前報教育部備查，116 年 12 月底完工。

(十一)「護理系客觀結構式臨床測驗(OSCE)教室裝修工程」已於 114 年 2 月 20 日基本設計同意核定，接續辦理細部設計作業 4 月 6 日以前完成，配合經費期程，預計 114 年 12 月底完工。

## 二、未來推動重點

(一)本校報廢品暫存區已無空間，自 114 年 2 月 21 日起停收報廢品，將於本年度 4 月辦理報廢財產變賣清運，辦理完成後重新開放報廢品收存。

(二)預計於 114 年 3 月 26 日辦理第 33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本次開放教師多房間 6 戶、職員多房間 1 戶、教師單房間 10 間、職員單房間 3 間、職工單房間 2 間。

(三)職務宿舍區預算為收支並列，本校管理費與市場行情相比偏低，為利永續經營並反映成本及提高品質，將提報行政會議審議。

(四)生活商場(原圖文部)、洗烘衣設備、圖資大樓影印中心契約即將屆滿，於契約屆滿前與需求單位確認，完成新約訂定作業。

## 三、其他

### (一)例行性業務報告

#### 1、勞健保處理情形：

(1)專任人員：114 年 3 月 5 日至 114 年 3 月 19 日辦理勞健保線上申報 11 件，及書面審核 210 件，114 年總累計辦理 1,324 件。

(2)兼任人員：114 年 1 月 1 日~3 月 20 日辦理勞健保加退保共計 3,009 件。

(二)臨時停車場收入：前次會議報告累計收入為 113 年度 509 萬 0,431 元，本次會議期間(114 年 1 月 1 日~3 月 12 日)累計總收入金額為 244 萬 4,365 元。

(三)車輛通行管理費收入：114 年度本校車輛管理及收費系統收通行管理費(含室內停車場)114 年 1 月 1 日~3 月 19 日累計總收入新臺幣 1 萬 0,940 元。

(四)114 年 3 月 7 日至 114 年 3 月 19 日止出納組櫃台共收取現金 19 萬 9,627

元、匯款收入 5,508 萬 1,466 元、支票收入 1 億 1,590 萬 7,223 元及其他收入 105 萬 912 元，以上帳款均已繳入本校校務基金 401 專戶。

(五) 114 年 3 月 7 日至 114 年 3 月 19 日止共處理匯款作業 417 筆，金額合計 3,475 萬 96 元；應付款項開立支票共處理 43 張，金額合計 1 億 4,191 萬 3,333 元。

(六) 114 年 3 月 7 日至 114 年 3 月 19 日止共處理 1 萬元以下小額款項支付及代墊轉存作業計 602 件，金額合計 131 萬 5,181 元。

(七) 本校招生報名費情形如下：

- 1、 114 農業公費專班有 52 人報名，報名收入共 6 萬 2,400 元。
- 2、 114 年運動績優單獨招生共有 37 人報名，報名收入共 7 萬 4,000 元。
- 3、 114 年原民專班單獨招生共 114 人報名，報名收入共 6 萬 4,080 元。

## 研究發展處

###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本校執行計畫及推廣教育收入近 3 年及本年度(114 年度)最新執行情形如下：

類別		年度			
		111	112	113	114
推廣教育收入		6,017,239	5,281,405	7,248,649	871,850
執行計畫收入	國科會計畫	95,016,590	104,651,452	117,351,944	32,228,000
	產學合作計畫	234,398,940	265,139,780	281,403,089	95,412,531
	教育部及其他單位補助計畫	291,865,361	158,087,167	245,584,183	43,526,037
	合計	621,280,891	527,808,399	644,470,804	171,166,568

※數據來源：(統計至 114 年 3 月 20 日止)。

1. 推廣教育收入、國科會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為研發處統計彙整表(以核定之經費為計算基準)。
2. 教育部及其他單位補助計畫為主計系統下載。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校各單位辦理推廣教育課程如下，課程資料詳附

件【研1】見第47~48頁：

- 1、學分班課程共計8班。
- 2、非學分班課程計有教政系1班、通識教育中心體育組5種類別課程及語文教學中心2班。
- 3、研發處自辦產投案自媒體課程開班中，TTQS課程招生中，新尖兵計劃ESG課程未達開課人數，延期到6月23日加強招生。
- 4、教育部學前署從事兒少工作人員增能計畫準備中。

(二)本處創業育成中心為執行高教深耕計畫，於113-2學期與通識教育中心合作開設特色通識課程：創新思維：從點子到初創，近期邀請業師及分享主題如下：【SDGs-04 優質教育】

- 1、3月17日(一)：品朝視覺有限公司詹皇毅總監，分享主題：短影音的魅力。
- 2、3月24日(一)：國際傑人會中華民國總會傑青聯誼會何鴻鈞執行長，分享主題：AI世代：創新=科技+人文。
- 3、3月31日(一)：知勤稅務記帳士事務所葉南佑經理，分享主題：看懂創業財報。

(三)本處創業育成中心規劃辦理「2025 育成中心萌芽初階班第6期」創新創業入門課程，自4月9日至5月14日每週三13:10-15:00共計6堂課，歡迎本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SDGs-04 優質教育】

### 三、其他

(一)近期計畫徵求案，詳附件【研2】見第49~54頁。

(二)近期(2、3月)由Google Scholar系統搜尋，本校新增之期刊論文，詳附件【研3】見第55頁。

(三)近期計畫通過案：

序號	補助單位	計畫主持人	計畫名稱	核定總金額
1	國科會	江大樹	「113年度國科會補助延攬博士級研究人員計畫」1件-陳虹宇	304,986

(四)114年度「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學生實驗室交換經費補助」申請案，共計14件(土木系1件、應光系6件、電機系7件)，已於3月18日送件。

(五)本校114年度「教師執行建教合作計畫貢獻獎評選」即日起開放受理申請，重點說明如下：

- 1、 評選之計畫主持人、共同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需為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或專案教師。
- 2、 本次評選計算標準為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已提撥入校務基金帳戶之行政管理費金額。(係以計畫管理費入帳期間為計算標準，非指計畫執行年度起訖日)
- 3、 請符合以上條件之主持人填具「建教合作計畫貢獻獎申請表」送研發處申請，由研發處彙整並經主計室確認後，提案至 6 月份召開之研究發展會議進行評選。(身份若為共同/協同主持人，請檢附貢獻比例表以利審查)
- 4、 本次評選受理申請截止日為 114 年 5 月 5 日(星期一)，敬請主持人踴躍提出申請，研發處承辦人：林惠珊約用助理員(分機 2836，shan@ncnu.edu.tw)。

(六) 114 年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主導「太空產業供應鏈暨網通產業新星飛揚計畫」，以「產業出題，人才實戰」鏈結產業，推動企業提出 5G 及太空領域專題及職缺，徵集國內大專校院本國生及僑外生（皆不限科系，但不含在職生）投入產業實戰，促進太空網通關鍵人才發展。

1、 申請截止日期：114 年 4 月 28 日（線上申請）。

2、 申請資格：

(1) 本國生：應具備中華民國國籍，在學一般生：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就讀於我國大專校院、不限科系之大三以上學士、碩士及博士在學生，不含在職生；應屆畢業生：113 學年度畢業，且於 114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畢業證書者（男性須為役畢或符合免役資格），不含在職生。

(2) 僑外生：具備外籍生或僑生身分並持有外僑居留證者，不包含陸、澳生。於申請計畫至參與計畫期間，保持在學學生身分，並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就讀於我國大專校院、不限科系之大三以上學士、碩士及博士在學生，不含在職生。

3、 研發實戰期間自 114 年 7 月至 9 月止，共計 3 個月，獲企業媒合的學生投入研發滿 189 小時，由本計畫委託企業撥付學士級實戰津貼為新臺幣 36,000 元/人；碩士級以上（含博士）實戰津貼為 60,000 元/人，其餘相關福利由企業自行與所錄取之學生議定。

- (七)本處創業育成中心、產學與推廣教育營運中心於3月19日與台中市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協進會於創新創業生活實驗基地 Living Lab 進行交流。
- (八)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3月19日與本校學生社群暨大書包客於管理學院109教室合作辦理「短影音拍攝與剪輯入門工作坊」。

##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3月18日校際合作辦公室蘇竟同主任、黃鈺嬭計畫助理及本處游守謙組員參加由教育部委託「全國大專校院境外生資料管理資訊系統計畫辦公室(亞洲大學)」於集思新臺中會議中心辦理之「全國大專校院境外生資料管理資訊系統操作說明會」。
- (二)3月21日由葉家瑜國際長參加2025年國際教育行政人員協會年會(AIEA)線上分享會，分享日前赴美參加 AIEA 心得。
- (三)3月21日本處屬志光專任助理及游守謙組員參加僑生聯誼會於學生活動中心階梯教室舉辦之「第30屆僑生聯誼會期初會員大會」活動，並宣導反詐騙及校內外工讀應注意事項。
- (四)3月24日至3月30日曾永平副校長、國際處龐鳳嫻組長、程白樂簡任秘書奉派參加印度新德里舉辦之亞洲教育者年會(APAIE)，與20餘間學校晤談合作事宜；曾副校長於3月26日參加台印度高等教育高峰會，並應邀擔任“Role of Universities in Implementing SDGs Goals and Areas of Collaboration between Indian and Taiwanese Universities”論壇講者。隨後轉往泰國拜會瑪希敦大學、宋卡王子大學、農業大學，洽談合作事宜。
- (五)114年本校選送優秀學生出國(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徵件，計獲人院推薦10名學生，管院推薦名12名學生，科院推薦2名學生，教院推薦13名學生，37位學生預定自本年9月起陸續前往日本、韓國、蒙古、紐西蘭、英國、法國、德國、西班牙、義大利、奧地利、捷克、加拿大及美國海外研修，本處業依規定於本年3月31日前向教育部申請學海飛颺計畫補助。
- (六)3月24日下午與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Ohio State University)全球策略與國際事務副校長 Kaya Şahin 舉行線上會議。我方出席人員包括國際處葉家瑜國際長、龐鳳嫻國務組長、中文系陳正芳教授、華語文碩士學程齊婉先副教授、語文中心黃筱淳組長及華語教學游純紅講師，東南亞學系陳佩修終身特聘教授及校務研究中心童靜瑩專案助理研究員，會談該

校文理學院與本校語言及東亞/東南亞領域之學術交流事宜。

- (七)3月31日上午10時國際處龐鳳嫻組長、校務研究中心童靜瑩專案助理研究員接待菲律賓姊妹校亞洲聖多明尼克學院(St. Dominic College of Asia, SDCA)學術副校長 Nilda W. Balsicas 及國際網絡連結辦公室執行長 Melbert V. Animas 會談兩校 MoU 深化事宜。SDCA 欲以觀餐、資管、管院學士班、護理跟諮商相關系所為目標研擬共同學術研究、教師交換授課、碩士論文共同指導及學生海外研習等合作事宜。

## 秘書室

### 一、重要業務成果「SDGs-04 優質教育」

- (一)秘書室 2 月份於媒體發布 8 則新聞，以推廣本校辦學特色相關成效，相關新聞事件包含如下：

- 1、暨大攜手世界展望會推動「藍海計畫」翻轉青少年人生
- 2、流感季節安心遊，暨大 150 公頃櫻花季繽紛開場！
- 3、暨大與 51 所高中簽訂櫻花聯盟 共同推動高教與地方發展
- 4、搶攻護理人才培育關鍵時刻：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護理學系與長照系應對國家需求
- 5、攜手農村水保署 暨大護理學院助推農村綠色照顧有成
- 6、暨大校友總會 222 舉辦新春團拜
- 7、國立暨南國際大學「2025 櫻花盛宴」產學合作展現南投農產魅力
- 8、國際化教育成果豐碩 暨大學子於「國際經貿暨外交事務研習營」大放異彩

- (二)2025 年暨大櫻花季活動經費已向日管處提送成果報告書等核銷經費。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遴選傑出校友相關事宜擬開始籌備。
- (二)斐陶斐協會榮譽會員申請擬開始辦理。
- (三)南投地方法院來函擬於 4 月 25 日租借本校方形劇場辦理座談會，已上簽公文辦理。

### 三、其他

- (一)例行業務(資料結算區間：114 年 3 月 1 日至 114 年 3 月 24 日)

#### 1、收發文業務：

- (1) 公文收文：計 1,272 件，其中電子收文計 1,161 件，佔總收文

量之 91%。

(2) 公文發文：計 347 件，含正副本 5,837 份。

## 2、 檔案管理：

(1) 檔案歸檔：總計完成點收 2,328 件，完成編目 645 件，掃描 242 件。

(2) 辦理公文解密 7 件、調案 11 件。

(3) 機關年度文書及檔案管理工作計畫

a. 清查已屆保存年限檔案。

b. 清查 113 年紙質類檔案（含清查註記）

## 3、 郵件處理：

(1) 收件：本校各單位經文書議事組收件作業之公文及郵件計 2,839 件。

(2) 寄件：

a. 特約郵資費用支出：寄送公文及郵件計 778 件，使用郵資 28,981 元。

b. 專案郵資費用支出：寄送公文或郵件 42 件，使用郵資 1,534 元。

c. 私人交寄郵務：掛號 201 件，平信 63 件。

4、 用印：不辦文稿用印，總計 1,853 份(含學生各種工讀型態契約書、證明書、聘函等)。

(二)統計至 114 年 3 月 23 日止，全校各單位 113 年及 114 年 1 月逾期未結未歸檔有 19 件，詳附件【秘 1】見第 56 頁；依機關檔案點收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公文應於辦畢次日起算五個工作日內歸檔，請各單位儘速辦理各項未結案件並送檔案管理單位歸檔。

(三)各單位對公文處理時效，應確實依時限辦理，並注意公文品質管制；單位主管對所屬承辦之公文，應隨時查考，其疏於督催致有貽誤之情事，應負共同責任。案件承辦人員應預留案件陳核及核稿時間，陳核期間應注意催辦會簽及核稿人員處理進度，以避免逾期。若無特殊理由遲延積壓情事情節重大者，由單位主管簽請議處。

## 圖書館

一、重要業務成果：「SDGs-04 優質教育」

(一)本館 3 月 19 日在圖資 027 電腦教室辦理「大家來找查」資料庫講習，

課程內容為 JCR 及 CNKI 資料庫介紹，由碩睿顏婕珉講師介紹 JSTOR 資料庫，歡迎師生踴躍參加。

(二) 促進閱讀風氣推廣，於 4 月 10 日起辦理「OPENBOOK 好書獎」書展。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3 樓至 5 樓討論室及研究小間改造案縣府室內裝修審查即將完成，但仍有消防及竣工查驗作業需持續進行，將繼續追蹤進度。「SDGs-11 永續城鄉」

## 三、其他：

(一) 為提升讀者服務品質，提供舒適之閱覽空間，進行館舍維護措施如下：「SDGs-11 永續城鄉」

- 1、3 月 14 日捐款箱收款計新臺幣 1,382 元，累計共收新臺幣 77,568 元。
- 2、3 月 20 日進行電梯例行保養維護工作。
- 3、3 月 18 日地下一樓自修室男女廁、一樓讀者區男女廁之汗水抽水馬達損壞，廠商預計於 3 月 31 日完成維修。
- 4、3 月 18 日本棟大樓各樓層配置圖已請廠商繪製完成，於校對完成後辦理請購及施工事宜。
- 5、圖資大樓中央空調可於 3 月 15 日啟用，提供讀者舒適的閱覽環境，依據 114 年 1 月 7 日第 617 次行政會議通過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冷氣使用管理辦法實施。
- 6、圖資大樓 B1 配電室空調箱皮帶斷裂，已於 3 月 12 日更換，目前正常運轉；4F 北側空調箱異常，向圖控系統廠商報修，檢測後已恢復正常。

(二) 資訊系統維護：「SDGs-04 優質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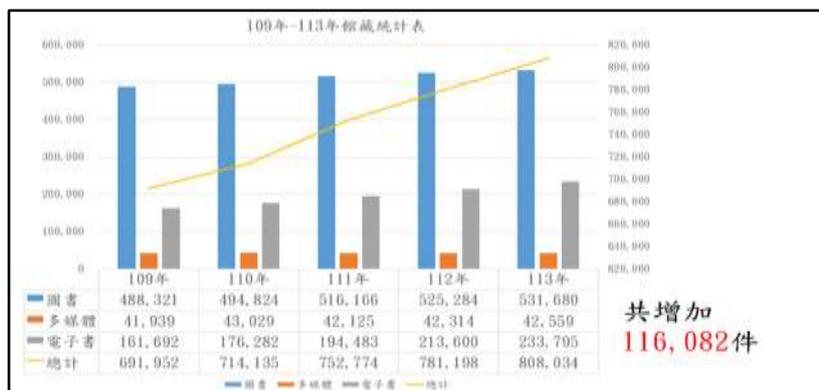
- 1、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維護招標案，於 3 月 11 日上網公告，3 月 25 日開標。

(三) 館藏採購、編目及相關業務：「SDGs-04 優質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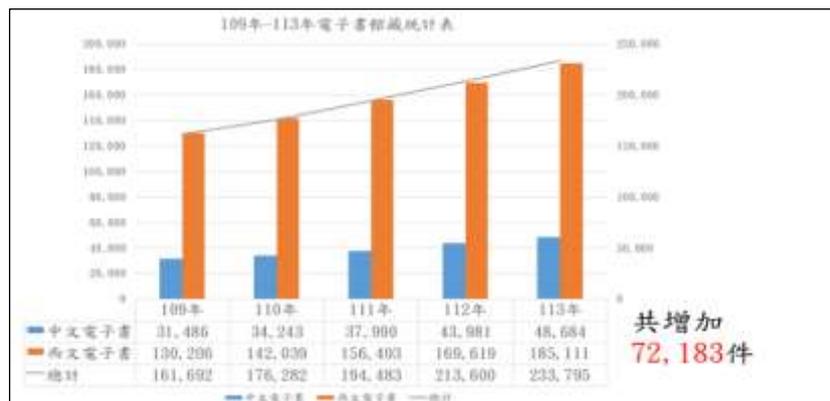
- 1、114 年 3 月 5 日至 114 年 3 月 18 日，完成中、西文圖書及視聽資料 57 種 59 冊（含附件）編目加工作業，已移送上架，提供全校師生使用。
- 2、114 年 3 月 5 日至 114 年 3 月 18 日，完成中文、日文、大陸、西文期刊、國外報紙 30 種 34 冊點收加工作業，已移送上架，提供全校師生使用。
- 3、114 年 3 月 5 日至 114 年 3 月 18 日，完成專案用書 4 種 4 冊編目

加工作業，已移送提供計劃主持人使用。

- 4、114年3月18日於圖書館首頁「網路資源」項下新增【Open Textbook】，引薦10個開放式教科書網站供師生參考利用。
- 5、3月10日下午2時進行114年西文紙本期刊第二次議價，以新臺幣88萬9,000元決標。
- 6、3月17日完成RSC期刊聯盟資料庫驗收事宜。
- 7、至3月18日止本年度資料庫除台灣經濟新報TEJ及RapidILL採購時間大約在4-5月份外，各單位所需資料庫皆已完成採購及驗收。已完成結算作業。
- 8、3月20日完成114年CONCERT聯盟服務費公文簽辦並辦理請購核銷中。
- 9、109年至113年圖書、視聽、電子書館藏量整體增加116,082件，其中，電子書館藏量增加的數量為72,183件。



109年至113年圖書、視聽、電子書館藏量統計表



109年至113年電子書館藏統計表

##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於3月13日完成本校 SSO 主機 (含 LDAP) 移轉至高可用性環境，本案經過一個月新伺服器建置、測試歷程後，決定於3月13日17:00-19:00停機移轉，已辦理完畢，目前運作良好。
- (二)於3月13日修改 LDAP 帳號同步程式，以本校人事系統為基準，每日同步更新 LDAP 帳號資訊及狀態。
- (三)校內行政 E 化系統維運：
  - 1、修改 Java 校務系統，將可接受之密碼長度由16碼提升為40碼。
  - 2、修改 Java 校務系統，因應宿舍大學部房型已全為冷氣房修改志願項目，另新增「已閱讀宿舍公約」確認按鈕。
- (四)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委辦本校「114年度客語能力認證-第1次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於3月15日辦理完成。
- (五)針對護理系發生的網路異常問題，經查發現因 IP 位址衝突導致無法上網，隨即斷開私設 IP 設備進行隔離，恢復護理系電腦網路正常運作。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新世代校務系統建置案」相關工作進度報告：
  - 1、3月19日上午辦理「校友管理系統」、「衛生保健系統」功能說明。
  - 2、3月19日下午辦理校務系統「畢業管理功能」業務單位之教育訓練。
- (二)調查本校多元支付之場域。
- (三)3月19日，本中心召開「通訊強化專案建置調整後續處理方式」討論會議，與會單位包括總務處經管組、主計室、人事室及電信業者。會議中針對遷移費用明細進行討論，決議將會議紀錄以正式函文通知業者，並請三家電信業者加速辦理科技學院設備遷移至圖書館的相關工程作業。
- (四)定期查檢本校網域查詢結果是否含有可疑網站，本次於 Google 搜尋本校網站 (關鍵字輸入「site:ncnu.edu.tw」) 未發現任何可疑網站 (查檢日期：114年3月20日)。
- (五)於3月12日協同事務組辦理「114至116年度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 (PIMS) 維護及驗證輔導服務」(案號114B001) 評審會議，經出席委員過半數決議：序位第一之博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第1符合需要廠商。擬於3月24日早上10時辦理議價。
- (六)於3月18日辦理「113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第1次會議」，修正後通過教育部對本校「112學年度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之審查意見及本校分點說明、本校「113學年度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及其分工說明表。

(七) 在成大異地備份機制下，本中心透過遠端視訊方式，協助成功大學校內主計室盤點其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放置於本校機房的設備。

(八) 完成機房不斷電系統（UPS）、極早期偵煙系統及外氣引入系統的季保養與連動測試，確保設備穩定運作。

### 三、其他

(一) 協助台灣綠色大學聯盟理監事會議簡報整理、網站資料更新及協助線上會議。

(二) 收集並上傳校園開放資料至 OPENDATA 平台。

(三) 配合營繕組作業，協助男女宿舍及研究生宿舍的數位電錶連接至網路交換器。

(四) 配合女宿52105室廠商施工展示房，協助延長網路線，確保設備連線需求。

(五) 配合總務處經管組，因暨大行旅重新議約，針對本中心既有的相關網路設備進行財產盤點，確保資產管理正確無誤。

##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太陽能光電設備建設報告「SDGs-07可負擔的潔淨能源」

1、 太陽能光電設備建設地點：管理學院、科技學院、學生宿舍 ABCD 棟、學人會館、學生餐廳、方形劇場、教育學院、行政大樓及體健中心，總計4.13MWp，持續收取回饋金。觀察網址：  
[http://pcm.solar-eco.com.tw/Taiwan142/Main\\_IDB.jsp#](http://pcm.solar-eco.com.tw/Taiwan142/Main_IDB.jsp#)

2、 第三期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規劃進度報告：

(1) 本校第三期太陽能設備建設共計規劃5173 kWp，由新明能源公司得標，尚有4310 kWp 未完成，詳如以下表：

類型	地點
停車棚	管理學院停車場、人文學院停車場、科一停車場、科二停車場、科三停車場、科四停車場、圖書館停車場(近管院)、圖書館停車場(近餐廳)、宿舍停車場、行政大樓旁停車場、教育學院旁停車場、教育學院旁停車場(近櫻花區)、機車停車場(近操場)、體健中心前停車場
風雨體育設施	籃球場8座、籃排球場2座、排球場2座、田徑設施(跳遠)、探索教育(低空區)

### 二、其他

(一) 能/資源管理：

1、用電數據：(單位：度)

帳單期數	113年度數	114年度數	年度總用量比較
1月	990,384	1,052,484	用電較去年同期節省 8.22%，計節省 203,936 度，電費節省 403,185 元
2月	772,292	700,492	
3月	717,836	523,600	
4月	995,172		
5月	1,067,384		
6月	1,204,948		
7月	686,812		
8月	1,184,472		
9月	898,568		
10月	1,237,528		
11月	1,243,080		
12月	1,130,464		

2、用水數據：(單位：度)

帳單期數	113年度數	114年度數	比較
1月	21,543	20,486	用水較去年同期減少5.93%，計節省3,132度 水費節省 51,061 元
2月	17,084	15,368	
3月	14,008	13,658	
4月	22,534		
5月	21,362		
6月	23,646		
7月	22,275		
8月	12,399		
9月	13,337		
10月	19,039		
11月	26,486		
12月	24,052		

(二) 114年2月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成果：

辦理實體項目	實體場次數 (供餐或不使用包裝水、紙杯)	使用環保餐盒 (個數)	不使用包裝水、紙杯 (人次)	外帶(便當以外，提供非塑膠包裝之餐點 個數)	無法配合數量
會議	12	40	209	0	0
訓練	0	0	0	0	0
活動	4	0	50	0	0
總計	18	40	209	0	0

(三) 本中心業於3月10日完成環境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減量情形填報表申報。「SDGs-12負責任的生產與消費」

- (四)本中心以本校永續報告書，參加遠見天下雜誌2025第六屆《遠見》USR 大學社會責任獎-永續報告書獎，獲得永續績效獎，頒獎典禮擬於4月10日辦理。
- (五)本中心業於3月24日取得檢驗報告，檢驗合格，依「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使用及維護管理辦法」之第八條規定需每三個月檢驗水質，其應執行抽驗台數之比例為八分之一，共計檢驗25台飲水機。「SDGs-6潔淨水資源」
- (六)本中心於3月4日召開中心會議討論中心業務執行情形與追蹤。
- (七)本中心業於3月5日辦理本校114年度工作者教育訓練「SDG 3 良好健康與福祉」
- (八)本中心業於3月6日辦理本校實驗室自主外部稽核會議，邀請弘光科技大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協助輔導本校，分享教育部稽核經驗、職安衛管理經驗及作為「SDG 17 夥伴關係」。
- (九)本中心於3月10日與秘書室及人事室召開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計畫討論會議，針對收案前「調解」機制進行討論，其會議結果已於3月24日至環安衛委員會報告。
- (十)本中心業於113年11月27日受理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案「案113-03」，外部調查小組已於2月完成第二次實體訪查，3月10日召開定案會議完竣，預計於4月7日這召開專案會議。「SDG 3 良好健康與福祉」
- (十一)本中心於3月11日及3月18日共辦理3場次木育手作環境教育活動，參與對象為中科實中志工媽媽及3-6年級學生，共計54為人數參與，動滿意度達8成，讓參與者了解本校樹木種類及校園廢木循環利用，發揮想像力進行藝術創作，體驗資源再利用的重要性，進而培養環境保護與永續發展的意識。
- (十二)本中心於3月12日辦理114年本校教職員工及承攬商職業安衛教育訓練，主講者為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楊振武科長，此次教育訓練課程，有助於各承辦單位於承攬工作前，執行法令規範之工作，於事件發生時釐清，已備應有之管理責任，共計50位教職員工及承攬商參與。
- (十三)本中心業於3月20日前依法至勞動部進行本校無災害工時填報工作。「SDGs-03 健康與福祉」
- (十四)本校為日香安衛家族之核心成員，於3月21日派員參與第一次運作會議及安衛成員集合訓練及實務觀摩會議，以執行本年度職場減災與勞工健康促進之目標。

- (十五)本中心已於3月24日召開第一季環安委員會，感謝各位委員的參與。
- (十六)本中心配合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學習與職業安全管理中區自主互助聯盟設置與運作計畫預計於3月26日進行本校校園職業安全外部稽核行程，包含第二類場域-實驗室及第三類場域-公共空間，藉由外部稽核協助本校續打造零災害校園。
- (十七)本中心預計辦理114年度校園工作者健康檢查，今年度承辦醫院為彰化秀傳醫院，今年度法訂健檢人數約96人，目前書函公文尚在流程中。

## 人事室

### 一、其他：

- (一)本校 114 學年度專任教師續聘作業，本室業於 114 年 3 月 18 日以暨校人字第 1141001842 號函等，請各學院於 11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前送人事室辦理，俾提校教評會審議。
- (二)本校 113 學年度教師評鑑作業，本室業於 114 年 3 月 13 日以暨校人字第暨校人字第 1141001731 號函，請各學院於 114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前送人事室辦理，俾提校教評會審議。
- (三)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改以線上申請，請同仁配合逕自登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eCPA 人事服務網站 <https://ecpa.dgpa.gov.tw/>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My Data)/「待遇/補助-生活津貼」項下，儘早完成申請作業。提醒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查本校現行相關校內章則包含：
- 1、 公教人員子女以未婚且無職業需仰賴申請人扶養為限。夫妻同為公教人員者，其子女教育補助應自行協調由一方申領。
  - 2、 繳驗證件(請於線上申辦系統上傳)：
    - (1) 於本校第一次申請子女教育補助，須繳驗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以確認親子關係。
    - (2) 國中、小不需檢附繳費證明文件。
    - (3) 大專校院繳驗收費單據，如係繳交影本應由申請人註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轉帳或信用卡繳費者，應附「繳費證明」及「原繳費通知單」。
- (四)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檢送「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身心障礙公務人員申請合理調整人事案件受理與執行注意事項」，請各校積極辦理，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公務人員權益。相關資訊業置於本校

人事室網頁「身心障礙教職員工資訊服務專區」項下，請同仁逕自參閱。  
(教育部 114 年 3 月 6 日臺教人(二)字第 1140025634 號書函)

- (五) 宣導行政院基於兼顧公務同仁健康權及機關實務運作，訂定「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公務員服勤實施辦法」及「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辦法」，業於 111 年 12 月 21 日發布、112 年 1 月 1 日施行。此一規定，係因應司法院釋字第 785 號解釋規定，並配合公務員服務法及公務人員保障法修正事宜而規範。為使本校同仁瞭解勤休新制相關規定，業於人事室首頁公告欄項下設置「勤休新制宣導專區」，請同仁逕自參閱。
- (六) 轉知行政院修正「行政院表揚模範公務人員要點」第 9 點、第 10 點，並自 114 年 2 月 26 日生效一案。(教育部 114 年 3 月 6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40022833 號書函)
- (七) 轉知銓敘部書函以，請各校落實公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遵守公務員服務法第 14 條及第 15 條有關經商禁止及兼職限制規定一案。依來文規定，前揭人員到職時應確實填寫兼職情形調查表，以避免因未諳法令而有違反服務法之情事，並要求現職定期（每年或間年）填送調查表，以利持續檢視。(教育部 114 年 3 月 5 日臺教人(二)字第 1140020823 號書函)
- (八) 宣導本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及行政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請依本校「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及行政人員進入大陸地區注意事項」辦理赴陸申請及差勤作業，相關法規及表單請至本室網頁〈服務總覽/進出大陸地區特別注意事項〉項下參閱，重點摘要如下：
- 1、應於差假始日之 7 個工作天前辦妥請假手續，並填寫「進入大陸地區申請表」及詳閱表單所列注意事項並親自簽章後，檢附必要佐證資料送本校人事室辦理申請事宜，經核准後始得赴陸。
  - 2、赴大陸地區行程(日期、天數或活動內容)變更者，應於赴大陸地區前或行程變更前申請變更行程。
  - 3、返國 1 週內詳填「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並簽章後，送人事室辦理後續作業。
  - 4、以上申報程序，相當簡任 11 職等以上公務人員(教育人員)均須至內政部移民署「公務人員赴陸許可線上申請系統」作業，如未經許可進入大陸地區，處新臺幣 2 萬至 10 萬以下罰鍰。
  - 5、上開所稱赴陸申請，含赴中國大陸轉機(船)至其他國家或地區，無

論屬入境轉機(船)或不入境之過境轉機(船)，均須於赴陸前申請許可或報准，但並不包括赴香港或澳門。

## 主計室

### 一、其他

- (一) 教育部114年3月11日臺教會(一)字第1140018199號書函，有關國立大學辦理補助及委辦計畫，因業務需要，有出差租賃車輛者，其租車費用報支請依補助計畫或契約辦理案；已公告網頁周知，詳附件【計1】見第57頁。
- (二) 有關「國內外出差旅費請購系統說明」業已公告於本校官網/主計室/業務講習，詳附件【計2】見第58~66頁，敬請配合辦理。
- (三) 教育部會計處為應業務需要，通知查填表件，皆已依限查填，較重要者如下：
  - 1、 查填為應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審核所需「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109至113年度決算餘絀、政府補助及自籌收支餘絀調查表」等10表。
  - 2、 113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比較表。

## 人文學院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師生表現：

- 1、 本院中文系陳正芳老師受邀於114年3月25日與4月1日至臺北醫學大學通識課堂講座演講，講題：觀看病體：安樂與死的聯想。
- 2、 本院歷史系林佑儒同學獲得本校學海飛颺計畫補助，於3月28日至8月16日赴日本中央大學研修課程。
- 3、 本院社工系學生參與114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榜單如下：
  - (1) 蕭捷文錄取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學系碩士班；
  - (2) 黃俊豪錄取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黃俊豪錄取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榜首)、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
  - (3) 楊悅伶錄取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SDGs-04 優質教育」

- 4、本院東南亞系張春炎主任於 114 年 3 月 7 日受邀參加東海大學陸研中心成立暨兩會研析座談會，擔任座談會與談人。
- 5、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執行教育部委託辦理「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計畫」，邀請本院東南亞系張春炎主任於 114 年 3 月 7 日擔任查核委員，協助進行大專校院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及教學品質查核作業。
- 6、本院東南亞系張春炎主任於 114 年 3 月 15 日受邀參加文化研究學會年會，擔任論壇主持人兼評論人。
- 7、本院東南亞系嚴智宏老師應國立成功大學多元文化中心邀請，於 3 月 20 日在「東南亞歷史文化專題講座」演講，題目是「高棉吳哥文明的黃金時期」。
- 8、本院東南亞系張春炎主任於 114 年 3 月 27 日受邀參加由東海大學與臺中市政府合辦之「模擬聯合國」籌備會，擔任與談人。

#### (二) 國際交流情形：

- 1、本院非營利學程與長照學程由莊俐昕特聘教授及黃源協特聘教授帶領學程 29 位學生赴日本京都「社會福祉連攜推進 Ligare 法人」參訪，藉此學習並了解機構經營模式與日本長照制度。

#### (三) 校友動態：

- 1、本院中文系學士班系友許絮茹考取 113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典試委員會考取三等考試一般行政。「SDGs-04 優質教育」
- 2、本院中文系學士班系友何季穎考取 113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四等考試法院書記官類科。「SDGs-04 優質教育」
- 3、本院中文系學士班系友洪以愛考取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國文科正式教師。「SDGs-04 優質教育」

## 二、其他：

- (一) 本院中文系辦理【三十而立—暨大中文系慶】系列活動系友講座，於 114 年 4 月 25 日在線上會議室，由本系黃金文老師與彭怡菁（台北寰宇教育國小部國文教師／91 級學士班系友）擔任主持人，邀請四位系友擔任講者分享職涯歷程：

- 1、余晏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科長／91 級學士班系友）：公職職涯經驗分享；
- 2、李易昇（阿里巴巴國際站越南分公司區域銷售總監／101 級學士

班系友)：從文字到數據，從台灣到世界：一位暨大中文系畢業生的跨界冒險；

3、洪爾嫻(泰國曼谷威爾斯國際學校中文部主任/101 級學士班系友)：那些年暨大中文教會我的事；

4、馬嘉賢(修平華語教學中心主任/91 級學士班系友)：轉進人生，從電機、中文到華語教學。

(二)本院中文系承辦中文思辨與表達課程系列講座，並與媒體識讀與敘事課程講座合辦，於 114 年 5 月 1 日在國際會議廳，邀請章忠信老師演講，講題：生成式 AI 對資訊取得及創作之危機與轉機。

(三)本院外文系於 114 年 4 月 7 日(一)邀請周美婷執行長(TOGETHER 系統思考與創新實驗室執行長、台中市社會局社會創新實驗基地多領域顧問、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企管系兼任講師)演講，講題為「當我們在一起—談團隊合作與溝通」。

(四)本院歷史系於 3 月 20 日邀請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謝國興教授發表專題，演講「儀式與象徵：臺灣與日本驅瘟逐疫的比較觀察」。

(五)本院公行系於 114 年 3 月 31 日邀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余賢東視察蒞校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智慧財產保護實務」。

(六)本院公行系於 114 年 3 月 24 日邀請國立中興大學蔡蕙芳教授蒞校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AI 相關的犯罪與刑事責任」。

(七)本院公行系於 114 年 3 月 31 日邀請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曾雅鈴副規劃師蒞校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如何讓創新討論落地成為社會影響」。

(八)本院公行系於 114 年 3 月 21 日邀請水沙蓮好生活文化協會唐淑惠總幹部蒞校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許一個綠水廊道：埔里環境公民平台的萌芽」。

## 管理學院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學術活動

1、本院觀餐系執行114年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水沙連區域產業永續發展計畫地方創生 x 借鏡日本 x 連結泰國，辦理以下活動：

(1) 114年3月13日(四)辦理教師社群，主題：地方創生青年創業築夢進行式，講師：國發會地方創生育成村陳瑞鵬執行長，地點：管院260。「SDGs-04 優質教育」

- (2) 114年3月19日 (三) 辦理業師協同教學，主題：短影音拍攝與剪輯工作坊，講師：SolarO 品牌整合行銷 品牌部經理 蔣于嘉講師，地點：管院 R109讀創邊境。「SDGs-04 優質教育」

(二) 師生表現：

- 1、 本院資管系陳小芬老師於114年3月12日 (三) 帶領113-2學期設計思考課程修課學生前往魚池鹿篙咖啡進行企業參訪，希望藉由參訪讓學生了解咖啡店如何透過各種元素的設計形成自身獨特的店格，並滿足目標顧客的需求。
- 2、 本院資管系研究所張中漢同學率領資訊專業成長團隊，將於114年4月12日 (六) 舉辦「AI X 職場新紀元」線上課程，帶領學員體驗 AI 在跨語言文本處理上的應用，提升對東南亞語言與文化的理解，並學習如何運用 AI 工具提高翻譯與設計的效率。
- 3、 本院資管系陳建宏副教授指導資管系學生：謝逸驊、張嘉心、簡齊君，榮獲教育部智慧創新關鍵人才躍升計畫-2025年 ITSA 生成式 AI 應用網頁設計競賽 (試辦賽) 第三名。
- 4、 本院資管系鄭育評助理教授指導照億軒團隊：資管系楊期閔、管院學士班侯楷言，榮獲教育部智慧創新關鍵人才躍升計畫-2025年 ITSA 生成式 AI 應用網頁設計競賽 (試辦賽) 佳作。
- 5、 本院財金系大四王昱翔同學考取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研究所、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研究所、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研究所、國立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研究所、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研究所、國立中山大學數位與永續金融學系研究所及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研究所。
- 6、 本院財金系大四黃鼎傑同學考取國立中山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研究所、國立中興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研究所及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研究所。
- 7、 本院財金系大四鍾詠光同學考取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研究所。
- 8、 本院財金系大四林志軒同學考取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地方創生與跨域治理碩士學位學程。
- 9、 本院財金系大四陳柏軒、鄭郁璇、繆佳惠、鄭雅文、曾馨柔、洪郁婷、楊雯琇、張語捷、施凱程、張晉嘉、陳婷、廖葦、彭筱茹

及粘巧蓁同學考取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研究所。

## 二、其他

- (一) 本院國企系駱世民老師於114年3月22日(六)12:30-15:30擔任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EMI教師培訓工作坊暨教師社群講師，講題:「善用 GenAI 提升 EMI 課程學生閱讀能力」，地點:國立中山大學圖資大樓10樓西灣學院 SW1005創新教室 C。
- (二) 本院國企系張玉芳老師於114年4月11日(五)9:20-12:30至台北市市立永春高中進行觀議課程-「線上跨校課程: Microsoft Excel 從入門到進階」，增進大學對於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樣態了解，與現場教師對話，加強大學與高中的課程交流，協助學生理解未來學習與升學方向。
- (三) 本院國企系許秋萍老師於114年5月2日(五)11:00-12:30至台中市立文華高中進行觀議課程-「半導體原理與製造概論」，增進大學對於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樣態了解，與現場教師對話，結合大學選才及高中育才之需求。
- (四) 本院經濟系於114年3月12日(三)邀請系友柏斯新聞負責人張柏徹返校演講，與學弟妹分享其職涯經驗與人生體悟。本次演講主題為「經濟學教我們找最適解，但人生偏要多條曲線」，透過經濟學觀點探討人生選擇的多樣性。「SDGs-04 優質教育」
- (五) 本院資管系與管理學院USR教師社群於114年3月13日(四)在管260教室舉辦專題講座，邀請國發會中興新村地方創生育成村陳瑞鵬執行長進行演講，講題為「地方創生青年創業築夢進行式!」。「SDGs-04 優質教育」
- (六) 本院資管系大四生黃梓瑜同學於114年3月11日(二)參與教務處招生組舉辦114學年度申請入學本校FB及IG等社群平台短影音拍攝作業，配合教務處招生組邀請24個學系學生參與，以展現本校多元風貌。
- (七) 本院財金系於114年3月12日(三)13:00-15:00舉辦「集保深入校園知識講座」，邀請元大投信臺中分公司江俊逸經理蒞臨本系進行專題演講(主題:解讀財經資訊，掌握投資契機)，地點:管B11教室。「SDGs-04 優質教育」
- (八) 本院財金系大四生王昱翔同學於114年3月14日(五)11:00-12:00參與教務處招生組舉辦之114學年度申請入學「暨大啊囉哈!短影音拍攝計畫」，配合教務處招生組邀請24個學系學生一同參與。
- (九) 本院財金系於114年3月19日(三)13:00-15:00舉辦「期貨業未來發展與就業機會校園巡迴講座」，邀請凱基金控-凱基期貨高雄分公司經理人黃

耀坤協理蒞臨本系進行專題演講，地點：管443教室。「SDGs-04 優質教育」

- (十) 本院財金系於114年3月19日（三）18:00-19:30配合教務處招生組活動舉辦「114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生線上說明會」，由本系賴雨聖主任介紹本系特色及課程規劃，並請大三劉名芯同學分享校園生活，藉由此活動讓繁星錄取生更加瞭解本系相關資訊，為學前做好準備，地點：BBB 線上會議室。
- (十一) 本院學士班大四生陳品蓉同學於114年3月13日（四）11:00-12:00參與教務處招生組舉辦之114學年度申請入學「暨大啊囉哈！短影音拍攝計畫」，配合教務處招生組邀請24個學系學生一同參與。
- (十二) 本院學士班於114年3月19日（三）18:00-19:30配合教務處招生組活動舉辦「114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生線上說明會」，由本系顏昌隆助理教授介紹本系特色及課程規劃，並請大四高證鎰同學分享校園生活，藉由此活動讓繁星錄取生更加瞭解本系相關資訊，為學前做好準備，地點：BBB 線上會議室。
- (十三) 本院觀餐系葉明亮老師於114年2月26日(星期三)赴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進行學群講座。
- (十四) 本院觀餐系龐鳳嫻老師於114年3月7日(星期五)赴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進行學群講座。
- (十五) 本院觀餐系黃裕智主任於114年3月19日(星期三)18時出席觀餐系繁星推薦錄取生線上說明會。

## 科技學院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師生表現

- 1、本院電機系李光立副教授參與中央研究院應用科學研究中心魏培坤主任、鄭邗言副主任及侯憲三博士組成的研究團隊，以「免標定生物感測晶片與質高通量檢測技術」主題，獲得第二十一屆國家新創獎的學研新創獎。(SDGs-04 優質教育)
- 2、本院應光系大四林思廷同學錄取美國亞歷桑那州立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碩士班(Materials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SDGs-04 優質教育)

#### (二) 招生業務

- 1、本院資工系於3月19日辦理114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生線上說明會，由阮夙姿主任及系學會會長分享系上特色、課程規劃、暨大校園生活(吃喝玩樂分享)等訊息。並與114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生完成電話聯繫確認就讀意願。(SDGs-04 優質教育)
- 2、本院土木系於3月19日辦理114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生線上說明會，分享本系特色、課程規劃、暨大校園生活(吃喝玩樂分享)等訊息。並與114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生完成電話聯繫確認就讀意願。(SDGs-04 優質教育)
- 3、本院電機系於3月19日辦理114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生線上說明會，分享本系特色、課程規劃、暨大校園生活(吃喝玩樂分享)等訊息。並與114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生完成電話聯繫確認就讀意願。(SDGs-04 優質教育)
- 4、本院應化系於3月19日辦理114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生線上說明會，由吳志哲老師與一位大二學生一同介紹系上特色、課程規劃並提供諮詢。(SDGs-04 優質教育)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本院「智慧半導體及綠色科技國際碩士學位學程」依據教育部114年1月23日臺教高(四)字第1142200217號函，業於3月12日將申設計畫書函報教育部審核，後續將依教育部審核意見辦理。(SDGs-04 優質教育)

## 三、其他

- (一)本院資工系於114年3月14日邀請中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俞征武特聘教授蒞臨本系演講，演講題目為Deployment and Scheduling in Wireless Rechargeable Sensor Networks。(SDGs-04 優質教育)
- (二)本院土木系排球隊、籃球隊及壘球隊於3月22日前往桃園中央大學參加大土盃(土木工程盃)，與來自全國各大專院校土木系的隊伍同場競技。此次賽事不僅是對技術與戰術的考驗，更是促進各校土木系學生交流與團結的重要機會。(SDGs-04 優質教育)
- (三)本院電機系於3月27日邀請黃玟焜博士至校與學生分享產業面面觀，主題：奈米壓印技術及其相關應用。(SDGs-04 優質教育)
- (四)本院應化系於3月20日辦理114學年度第三次實驗室介紹說明會，當天由傅在峰老師與曾惠芬老師輪流介紹實驗室特色、領域及實驗室獲獎分享。(SDGs-04 優質教育)

- (五) 本院應化系於 3 月 20 日辦理延畢生關懷餐會，會議內關心大五、大六學生目前修習科目之情況，並提醒修業年限等注意事項，期許學生可於今年度順利畢業。(SDGs-04 優質教育)
- (六) 本院應光系於 3 月 19 日邀請工業技術研究院材料與化工研究所林哲增技術經理蒞臨本系演講，講題:淨零減塑下循環聚酯技術之發展契機。(SDGs-09 工業化、創新及基礎建設：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並加速創新)

## 教育學院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國際交流

- 1、本院學士班陳啓東教授為執行教育學院 USR 計畫 STEAM 教育組，結合臺灣前沿科普教育及高中職學生自主學習國際化，於 114 年 3 月 26 日至 3 月 31 日攜手國立暨大附中科學團隊前往日本茨城參加 Tsukuba Science Edge 2025 專題競賽活動，赴日師生共計 18 人。「SDGs-04 優質教育」

#### (二) 學術活動

- 1、本校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於 3 月 29 日舉辦「2025 第十一屆研究生論文發表會:世代轉型之教育創新與實踐」。

#### (三) 師生表現

- 1、本院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學士班黃俊豪考取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SDGs-4 優質教育」
- 2、本院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學士班 109 級黃信堯考取地方特考四等教育行政(桃園市)。「SDGs-4 優質教育」
- 3、本院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學士班 109 級劉芯均考取地方特考三等教育行政(桃園市)。「SDGs-4 優質教育」
- 4、本院學士班張安和同學考取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碩士班(榜眼)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SDGs-4 優質教育」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 本院預訂於 5 月 4 日與教政系、國比系、諮人系、校內 USR 計畫和校外 NGOs、青農合辦「水沙連親子共學嘉年華活動」，以「身心健康」、「永續食農」、「在地國際」為主題，300 人為目標，為埔里與周邊偏鄉學童辦理精彩一日活動，目前已進入各分組攤位活動設計，期待為水沙

連鄉鎮學童提供優質學習體驗，深化暨大在地責任，以及作為南投縣大學第一品牌的公共關係形象營造。

### 三、其他

- (一) 本院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於 114 年 3 月 20 日邀請 ViewSonic 優派學院院長連育仁演講「AI 教育工程：AI×教室×教師×學生」。「SDGs-4 優質教育」
- (二) 本院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於 3 月 17 日(一)辦理教育行政實習講座「打開公職的大門」，邀請臺中市政府黃敬倫局長進行分享實習實務分享，提供本系學生實習前方向準備，計 40 位學生參與。「SDGs-4 優質教育」
- (三) 本校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於 114 年 3 月 20 日，邀請本所校友黃信溢總編輯(沃克資訊)為本所研究生專題演講，講題：AI 融入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實作-AI 數位影音剪輯與製作(一)。「SDGs-4 優質教育」
- (四) 本校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於 114 年 3 月 20 日，邀請陳國益教授(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線上專題講演「AI 工具在教學研究之應用」。「SDGs-4 優質教育」
- (五) 本校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於 114 年 4 月 10 日，邀請劉世閔教授(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專題講演「以 Nvivo 15 分析 Z 世代學習動機與工作價值觀之焦點團體訪談研究」，歡迎大家參與聆聽。「SDGs-4 優質教育」
- (六) 本院學士班楊洲松教授於 114 年 3 月 12 日邀請大碩教育事業體系台北處—何聖理協理前來演講，講題為「書，怎麼賣？文教產業的行銷」。「SDGs-04 優質教育」
- (七) 本院學士班楊洲松教授於 114 年 3 月 19 日邀請大碩教育事業體系臺中處—楊雅斯協理前來演講，講題為「招生、顧客維護與品牌經營策略」。「SDGs-04 優質教育」

## 水沙連學院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師生表現

- 1、本院地方創生學程碩二葉歡儀同學於 114 年 3 月 18 日參加由南投民宿協會主辦之工作坊，並以「台南晶英酒店的永續之路」為主題進行論文發表。「SDGs-04 優質教育」、「SDGs-11 永續城鄉」、「SDGs-12 永續消費與生產」

- 2、本院地方創生學程張力亞老師於 114 年 3 月 14 日參加 2025 偏鄉教育論壇×東暨慈論壇「臺灣偏鄉教育的挑戰、契機與創新」學術研討會。「SDGs-04 優質教育」、「SDGs-10 減少不平等」
- 3、本院地方創生學程張力亞老師於 114 年 3 月 17 日至 3 月 18 日協助南投縣政府教育處籌組「南投縣終身學習輔導團」，並分享南投學習型城市推動經驗。「SDGs-04 優質教育」、「SDGs-11 永續城鄉」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本院地方創生學程為提升院、系知名度並推動招生業務，擬於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地方創生實務推廣教育學分班」，招收對象將以地方創生實務工作者、社區營造員等為主，透過修習學分班課程，學生可進一步了解本院地方創生學程碩士班的學習目標與課程內容，進而提升報考意願。此案已於 113 學年度第 3 次學程業務會議(114 年 3 月 19 日)決議通過，並提送下次院務會議審議。「SDGs-04 優質教育」、「SDGs-11 永續城鄉」
- (二)本院 USR「Walk Tall：戶外教育學習生態系統創新 plus 計畫」於本學期(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規劃 2 場次水沙連營隊，邀請本校同學參加，透過營隊的參與，加深對埔里、水沙連地區的認識，了解在地的產業經營、多元族群的文化融合與自然生態的保育，活動資訊如下：
  - 1、第一場次「一騎趣埔里」：活動時間為 114 年 3 月 26 日下午 13:30~16:30，招收報名人數為 15 人。活動將帶領同學踏上自行車，透過導覽員的深度解說，從埔里百年樹王公的歷史、湧泉景觀帶來的洗衣場文化到地母廟的建設等，認識不一樣的埔里。「SDGs-04 優質教育」、「SDGs-11 永續城鄉」
  - 2、第二場次「果然是醬」：活動時間為 114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7:00~20:00，招收報名人數為 25 人。透過百香果醬手作課程，體驗農產品加工的過程。課程結束後，特別安排夏季賞螢體驗，並由導覽員講解螢火蟲的棲地、生態種類及生存條件，提升對生態保育的認識。「SDGs-04 優質教育」、「SDGs-11 永續城鄉」、「SDGs-12 永續消費與生產」、「SDGs-15 陸地生態」
- (三)本院 USR「Walk Tall：戶外教育學習生態系統創新 plus 計畫」將於 114 年 4 月 13 日至 4 月 14 日協辦 2025 暨大盃輕艇水球錦標賽。活動將提供報名學員體驗輕艇水球與立槳划水，並學習水上安全知識。「SDGs-03 健康與福祉」、「SDGs-04 優質教育」、「SDGs-05 性別平等」

##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學術活動：

- 1、本院教師帶領學生至各機構做參訪學習活動，提升教學品質及實作能力。
- 2、彰化基督教醫院預計於 115 年 4 月 16 日下午 4 時至本校進行長照系交流參訪活動。

(二) 產學活動：本院協助本校與埔里基督教醫院合作辦理「偏鄉健康照護與長期照顧人才提升計畫」，賡續進行第四期工作期程。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本院協助本校與埔里基督教醫院合作辦理「偏鄉健康照護與長期照顧人才提升計畫」，賡續建置護理學系教學、實習制度，以及本院教評會組成事宜。

(二) 促進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的合作交流與發展醫療相關的臨床研究，今年度年共有 6 件埔暨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構想書參與評選，待通過後預計將於 114 年度執行。

(三) 預計於 114 年 3 月 28 日至 3 月 30 日辦理北、中、南部原專班招考面試。

(四) 本院護理學系預計於 115 年 5 月 9 日舉辦加冠典禮。

### 三、未來推動重點

(一) 本院護理學系研擬提供雙主修機會，調整雙主修學生學分及修業規則相關內容。

(二) 推動成立「學士後護理學系」

(三) 推動成立增設「115 學年度申請增設「智慧健康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四) 本院護理學系與高齡長照原民專班招生將持續拜訪招生重點學校。

(五) 推動海外專業實習計畫，預計於 114 年 7 月 12 日至民國 114 年 8 月 13 日帶領學生至日本實習、交流。

(六) 推動成立「114 學年度大學校院辦理第三人生大學試辦計畫」，增設「健康與營養管理學分學程」及「高齡照護學分學程」。

### 四、其他

(一) 本院護理學系黃貞惠老師於 114 年 3 月 6 日至台南市後壁高中進招生宣導活動。

(二) 本院高齡長照原民專班梁鍇麟老師及護理學系田惠姜老師於 114 年 3 月

6 日行線上招生說明會，讓學生更深入了解護理系及長照系之專業及系所特色，並宣傳報名申請入學相關事宜。

- (三) 本院高齡長照原民專班梁鎧麟老師於 114 年 3 月 7 日至新竹縣竹東高中進行入班招生宣導，並讓學生深入瞭解本系及報名相關流程。
- (四) 本院護理學系張遠萍老師於 114 年 3 月 7 日至屏東潮州高中大學博覽會進行招生宣導，讓學生更深入了解護理系及長照系之專業及系所特色，並宣傳報名申請入學相關事宜。
- (五) 本院護理學系黃貞惠老師於 114 年 3 月 7 日至台南市南光高中進行入班招生宣導，並讓學生深入瞭解本系及報名相關流程。
- (六) 本院張素嫻主任於 114 年 3 月 8 日至嘉義市政府舉辦之大學博覽會，進行招生宣導活動，並讓學生深入瞭解本系特色、專業以及報名申請相關流程。
- (七) 本院護理學系周佩玉老師於 114 年 3 月 12 日至台中市中科實驗中學進行招生講座宣導。

## 通識教育中心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114 年 3 月 11 日 (二) 9:00 至 12:00 全球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課程舉辦移地學習，共計 52 名師生前往枇杷城大排進行參訪，導覽介紹社區湧泉、杷城大排，使學生親近學校鄰近社區，了解在地區域的自然、農產業及地方特色。「SDGs-11 永續城鄉」
- (二) 114 年 3 月 12 日 (三) 13:00 至 16:00，探索觀光與餐旅、地方達人-生態城鎮課程舉辦移地學習，共計 63 名師生前往桃米塾進行參訪，介紹社區老屋活化的做法及想法，讓老屋能有更大的利用效益。「SDGs-11 永續城鄉」
- (三) 114 年 3 月 13 日 (四)、3 月 20 日 (四) 13:00 至 16:00 綠色工法課程舉辦移地學習，共計 37 名師生前往蜈蚣社區進行參訪，教授如何在建造過程提升各種資源的使用效率，降低廢棄物與污染的產生，並提供學生對於低消耗低能源的綠色環保應用面議題與基礎知識建立。「SDGs11 永續城鄉」
- (四) 114 年 3 月 16 日 (四) 13:00 至 16:00 中文思辨與表達二：多元應用 (人文學院 C) 課程舉辦移地學習，共計 13 名師生前往巴宰原鄉進行實境解謎遊戲走讀活動，認識場域地景並與巴宰族人互動。「SDGs4 優質教

育」

- (五) 114 年 3 月 19 日 (三) 14:10-16:00 本中心辦理 113-2 學期第二場次通識講座，主講人為紀國鐘（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終身講座教授），分享啟蒙運動不是口號，而是一種生活態度，每個人都應從自身做起，培養批判性思考的能力，激勵學生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共計 555 人次參與。  
「SDGs4 優質教育」
- (六) 114 年 3 月 19 日 (三) 15:00 至 17:00，地方達人-生態城鎮課程舉辦移地學習，共計 30 名師生前往侏羅紀生態步道進行參訪，透過實際走讀認識侏羅紀生態步道的環境、生態，以此延伸了解臺灣的生態場域及環境。「SDGs4 優質教育」
- (七) 本校射箭隊於 114 年 3 月 11 日至 14 日參加 114 年全國青年盃暨花蓮太平洋射箭錦標賽成績如下：大專反曲弓女子組團體排名賽第八名，對抗賽第八名；大專組反曲弓混雙對抗賽第八名，公開複合弓男子組團體排名賽第八名、對抗賽第八名。「SDGs3 健康與福祉」
- (八) 體育組於 114 年 3 月 22 日至 23 日協助南投縣政府辦理運動 i 台灣計畫-第七屆櫻花盃排球錦標賽，並邀請 11 所國中組排球隊至本校參賽。  
「SDGs3 健康與福祉」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 為加強教師 AI 教學設計相關知能，本中心預計於 114 年 3 月 26 日(三) 12:00-14:00 舉辦線上講座，邀請逢甲大學自動控制工程學系陳志成專任副教授分享「探索生成式 AI 對教學設計的協作工具應用」，本講座可採認教師知能時數。「SDGs4 優質教育」
- (二) 為使師生看見台灣各地人文風情，同時啟發大學生關切公共事務的熱忱，本中心預計於 114 年 4 月 14 日 (一) 13:00-15:00，與中華電信基金會合作辦理「蹲點·台灣」校園影展，活動邀請本校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林圓英、林妤晴同學分享於偏鄉社區、部落蹲點的文字與影像紀錄，預計開放 100 名學生參與，本中心將持續溝通聯繫相關講座事宜。  
「SDGs4 優質教育」
- (三) 本中心游泳館於 114 年 3 月 18 日開放，並主動告知所有會員、校外人士及購票者，票價將於 114 年 4 月 1 日調漲價格。「SDGs3 健康與福祉」
- (四) 大專體育總會於 114 年 3 月 29 日至 3 月 30 日於本校辦理 113 學年度大專排球聯賽-複賽賽事，本校女子排球隊亦參賽，並努力力拼決賽資

格。「SDGs3 健康與福祉」

## 語文教學中心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本中心於 3 月 12 日(三)13:10-15:00 舉辦英語應用講座，主題為「翻山越嶺：從運動到創業的人生啟示」。此次講座榮幸邀請到 Beast Runners 台灣跑山獸有限公司創辦人羅培德 (Petr Novotny) 蒞臨本校學生活動中心階梯教室，分享公司從埔里站上國際的創業歷程。共 175 位師生熱情參與。
- (二) 本中心 3 月 19 日(三)12:00-15:30 於本中心數位教室辦理 113-2 學期 EMI 教學分享討論座談會，邀請東南亞系王文岳教授分享。參與人數共 27 人，其中教師 15 人，學生 12 人。
- (三) 本中心於 3 月 19 日(三)13:00-15:00 邀請加拿大卡加利大學代表至本中心無國界教室辦理「113-2 學期國際化系列活動之二：2025 年加拿大卡加利大學暑期英文課程營隊說明會」。參與人數共 49 人。
- (四) 113-2 學期 EMI TA 培訓總人數為 38 人，其中 15 人於 113-1 學期報名但尚未取得結訓證書，23 人於 113-2 學期報名培訓。38 人中，有 14 人於本學期已受聘擔任 EMI TA。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 本中心於 3 月 7 日(五)完成培力英語能力檢定聽讀測驗 100 名考生資料報名和上傳，後續將與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協調試場與試務人員安排事宜。
- (二) 114 學年度大一英文教材挑選以讀寫為主，內容設計融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旨在培養學生的國際視野與批判思考能力，並提升其英語讀寫能力。
- (三) 本中心擬於 4 月 20 日(日)9:30-11:30 於埔里鎮辦理「2025 春季華語文化課程：外行看內行，從菜市場開始」。

## 師資培育中心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本中心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獎助學金，教育部核准 18 萬元。
- (二) 本中心於 114 年 3 月 17 日 12 時在 B204 教室辦理「114 學年度教育學程甄選說明會」，活動順利完成。
- (三) 本中心邱瓊芳老師於 114 年 3 月 17 日(一)，15 時至 17 時，在人文學院 A100 電腦教室辦理講座，邀請南投縣埔里鎮史港國民小學施君潔老師

進行專題演講，主講「教育部因材網平臺教學」，活動順利完成。

(四)本中心黃淑玲老師於 114 年 3 月 20 日(四)，10 時至 12 時，在 A202 教室辦理講座，邀請教育部學科中心鄭伉妙老師進行專題演講，主講「AI 導入素養導向之課程教學與設計：思維與實務」，活動順利完成。

(五)本中心師施竣詔老師於 114 年 3 月 20 日(四)在管 125-2 教室邀請業界講師龐价烽老師進行專題演講，主講「智慧教室與科技在教學現場之應」，活動順利完成。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本中心教育實習指導教師至實習機構進行訪視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中教育學習學生：

- 1、黃淑玲老師於 114 年 3 月 10 日(一)至水里國民中學，訪視實習學生(陳潔霓)。
- 2、施竣詔老師於 114 年 3 月 14 日(五)至國立斗六高級中學，訪視實習學生(蔡環如)。
- 3、黃巧綾老師於 114 年 3 月 21 日(五)至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訪視實習生(洪姿璇)。

(二)本中心核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部補助實習津貼予 3 名教育實習生，每位實習生每月 1 萬元，114 年 2 月及 3 月共計 6 萬元整。

(三)本中心核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獎學金予 3 名師資生，每位師獎生每月 8,000 元，114 年 3 月共計 2 萬 4,000 元整。

## 校務研究中心

###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完成 2025 年《天下》USR 大學公民調查填報，填報面向包含

- 1、大學治理：教師轉正制度、編列經費支持、永續相關獎項等。
- 2、教學承諾：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永續發展課程及學生組織數量。
- 3、社會參與：產學接軌狀況、教育部 USR 推動計畫核定通過狀況等。
- 4、環境永續：綠色採購、電力使用、再生能源使用、碳排放、水資源等。

(二)完成 114 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概況，預計於 3 月 26 日招生策進會報告

- 1、報名率 187.6%，於 32 所公立大專校院排名第 11 名。
- 2、錄取率 53.3%，於 32 所公立大專校院中排名第 12 名。
- 3、缺額率 0.0%，於全國 65 所大專校院中排名第 1 名。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 113 學年度大二學生學習習慣問卷調查分析。階段性成效：95%。「SDGs-04 優質教育」
- (二) 0 plus 課程成效分析。階段性成效：50%。「SDGs-04 優質教育」
- (三) 113 學年度各系休退學情形分析。階段性成效：40%。「SDGs-04 優質教育」

## 三、未來推動重點

- (一) 預計於 4 月 15 日召開 113 學年度校務發展執行成效考核第 3 次會議。
- (二) 110-112 學年度各院休退學比例分析。「SDGs-04 優質教育」
- (三) 學生參與課業輔導後之學習成效分析。「SDGs-04 優質教育」
- (四) 學業成績不及格學生的個人特徵分析。「SDGs-04 優質教育」

## 暨大附中

###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暨大附中劉向紅以語言的力量推進，榮登南投縣榜首錄取臺大法律系。114 學年度大學繁星公布錄取名單，暨大附中高中部共 67 位學生報名，順利錄取頂尖公私立大學共計 61 人，繁星錄取率高達 91%，創下精彩優異的好成績，附中表示加上日前特殊選才錄取的 20 位同學，暨大附中合計已有 81 名學生成功邁向大學殿堂。
- (二) 114 學年度原住民專班金榜(首間放榜學校，陸續放榜中。截至 3 月 7 日)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藝術產業學士原住民專班 309 阮靚涵(埔里國中畢業)。
- (三) 本校教師團隊榮獲全國優選，教案創新獲肯定！本校吳美育老師率領團隊，於「113 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暨前導學校課程與教學創新方案甄選」中脫穎而出，教案「探究與實作——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榮獲全國優選，與建中、北一女等頂尖學校並列榮耀，展現卓越的課程設計與教學創新能力。得獎教案強調素養導向，結合理論與實作，培養學生批判思考與社會關懷，為本校課程發展再創佳績！
- (四) 114 年度全民國防教育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學務處辦理高二「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由學務處周家羽主任、生輔組曾興樑組長、高二導師群與學創同仁們共同帶領高二同學前往國軍成功嶺營區體驗實彈射擊，其中本校外籍學生李拉娜一同參與體驗活動，讓她一同體會特別的體驗。
- (五) 雙語教學實施計畫入校諮輔，優化教師教學策略！雙語教學教育專家團隊蒞校進行雙語教學實施計畫之入校諮輔。委員與教師們交流雙語課程

設計、教學策略及評量方式，並透過實際授課提供專業建議。本次諮輔不僅提升教師的雙語授課能力，也為未來課程發展奠定更穩固的基礎。期望透過此計畫，營造沉浸式語言學習環境，提升學生的英語應用能力，並與國際接軌。

- (六) 語文實驗班4位同學在近期英語檢定考試中表現優異，以高分通過測驗，展現卓越的英語能力。其中304班劉向紅、羅品勛同學取得多益金色證書，等同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 B2級，獲得校內參與英語能力檢定獎勵之獎學金2000元；304班陳郁臻同學取得英檢證照 A2級，獲獎學金500元。
- (七) 本校管樂社同學前往雲林縣參加113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決賽）管樂合奏—高中職團體 B 組榮獲「優等」殊榮，更是南投縣唯一獲獎的高中職學校。

##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 埔里、大成、宏仁等多所國中 9 年級師生，將於 114 年 5 月國中會考後陸續來校參訪或由本校師生入班宣導，屆時將邀請高三已考取大學之同學協助擔任小隊輔，共同為學校招生努力。
- (二) 暨大附中 66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暨無塑園遊會將於 114 年 4 月 19 日(六)熱鬧登場，廣邀各界長官貴賓與傑出校友蒞臨。
- (三) 實習處針對 114 學年度全國技藝競賽進行校內選手選拔
  - 1、 全國技藝競賽【會計資訊/商業簡報】校內選手選拔 5/2 下午 1：00
  - 2、 全國技藝競賽【文書處理】校內選手選拔 5/23 下午 1：00
  - 3、 全國技藝競賽【網頁設計】校內選手選拔 5/2 下午 1：00

## 肆、討論事項

案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與日本熊本大學簽署院級合作備忘錄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為應光系陳祥教授（與北科大陳清祺教授）洽談而來。
- 二、熊本大學於世界大學排名為 1,001-1,200 名，該校學部包括文學部、法學部、教育學部、醫學部、藥學部、理學部、工學部，熊本大學前身「第五高等學校」之畢業生包括 1 名諾貝爾獎得主、2 名日本內閣總理大臣（首相）—池田勇人、佐藤榮作等人。為促進與該校工學部之間的深度合作與資源共享，並提升雙方在學術、科研及教學等方面的綜合實力，

擬簽署合作備忘錄。

三、本案內容業經 114 年 2 月 13 日 113 學年第 13 次國際事務處處務會議決議通過。

四、檢附院級合作備忘錄及推薦締結國際合作校申請表，詳如【第 1 案附件】見第 67~71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與日本長野縣高遠高等學校簽署合作協議案(MOA)，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與日本長野縣高遠高等學校已於 114 年 1 月 21 日簽訂校級合作備忘錄（姊妹校合作協定書），為增進與日本高中教育的互動與了解，本校與日本長野縣高遠高等學校，擬簽訂合作協議備忘錄(MOA)。

二、本案內容業經 114 年 3 月 12 日 113 學年第 15 次國際事務處處務會議審議通過。

三、檢附合作協議，詳如【第 2 案附件】見第 72~73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3 案**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就本校 113 年 9 月 18 日提交「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自辦評鑑實施計畫(第四週期)」之審查意見，爰修正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辦法。

二、本次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一)修正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之組成。

(二)修正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小組之組成。

(三)修正本校師資培育實地訪評小組相關經驗年間之規定，且建議名單人數以評鑑委員人數之二倍為原則。

(四)增訂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階段及內部評鑑委員組成與職責。

(五)刪除評鑑項目各項具體名稱，依實際情形自訂於本校師資培育自辦評鑑實施計畫。

(六)配合修正一致用語及條項編號。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自辦評鑑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詳如【第3案附件】見第74~83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 伍、臨時動議

案號：第1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實施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為培育優秀博士研究人才，鼓勵學生專心從事學術研究或產業鏈結研究工作，依據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訂定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實施要點，以做為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執行依據。

二、條文重點臚列如下：

(一)明訂立法目的及法源依據(第一點)

(二)明訂獎勵對象及請領資格、補助金額與期間(第二、三點)

(三)明訂申請資格與應備文件(第四點)

(四)明訂審查機制及選拔流程(第五點)

(五)明訂續領申請流程與成效評量、終止補助並追繳已發放獎學金之處理(第六、七點)

(六)明訂獲獎生應配合事項以及獎學金補助經費來源(第八、九點)

(七)明訂未竟事宜及法制程序(第十、十一點)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逐點說明及草案全文，詳如【臨-第1案附件】見第84~88頁，請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

##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無)

## 柒、散會(1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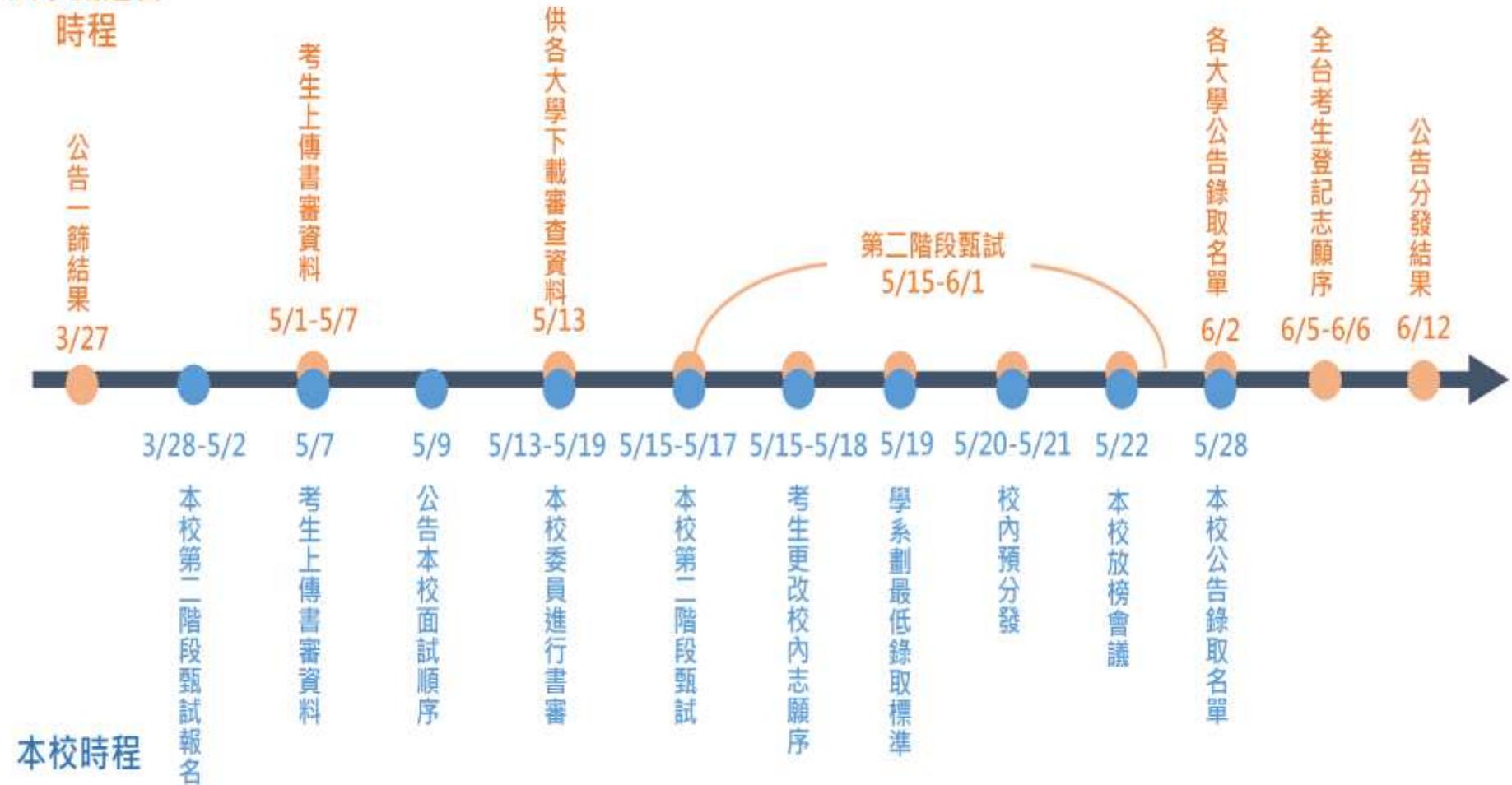
## 《業務報告》附件【教1】

112-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報名及錄取情形一覽表

學系名稱	112學年度							113學年度							114學年度							114-113學年度	
	招生名額	報名人次	總錄取人數(不含外加)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招生名額	報名人次【A】	總錄取人數(不含外加)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招生名額	報名人次【B】	總錄取人數(不含外加)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報名人次增減【C-B-A】	報名人次增減比例【C/A】
中國語文學系	10	39	10	10	27%	0	-	9	28	9	9	36%	0	-	8	28	8	7	31%	1	26%	0	0.0%
外國語文學系	7	48	7	7	19%	0	-	8	37	8	6	31%	2	29%	8	33	8	6	44%	2	15%	-4	-10.8%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12	76	12	12	20%	0	-	9	54	9	8	20%	1	18%	9	33	9	8	27%	1	19%	-21	-38.9%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9	52	9	9	20%	0	-	10	68	10	10	17%	0	-	9	62	9	9	14%			-6	-8.8%
歷史學系	8	47	8	8	21%	0	-	9	36	9	7	37%	2	21%	8	55	8	8	37%			19	52.8%
東南亞學系	8	44	8	8	27%	0	-	8	29	8	5	40%	3	37%	8	58	8	8	36%			29	100.0%
國際企業學系	10	108	10	10	11%	0	-	10	64	10	10	19%	0	-	10	39	10	5	30%	5	29%	-25	-39.1%
經濟學系	10	110	10	10	14%	0	-	10	81	10	10	16%	0	-	11	74	11	11	23%			-7	-8.6%
資訊管理學系	11	59	11	11	15%	0	-	11	37	11	11	34%	0	-	10	38	10	10	27%			1	2.7%
財務金融學系	12	83	12	12	9%	0	-	10	57	10	10	11%	0	-	10	38	10	10	12%			-19	-33.3%
觀光休閒與餐飲管理學系 觀光休閒組	4	37	4	3	22%	1	17%	4	23	4	1	22%	3	29%	4	64	4	4	28%			41	178.3%
觀光休閒與餐飲管理學系 餐飲管理組	4	35	4	3	28%	1	17%	5	24	1	0	-	1	38%	4	69	4	4	25%			45	187.5%
管理學院學士班	5	80	5	5	14%	0	-	4	63	4	4	13%	0	-	4	70	4	4	12%			7	11.1%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9	42	9	2	23%	7	19%	9	44	9	1	16%	8	26%	9	49	9	7	50%	2	12%	5	11.4%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9	58	9	5	25%	4	12%	8	51	8	7	27%	1	10%	8	96	8	8	17%			45	88.2%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諮商心理組	3	52	3	3	11%	0	-	4	34	4	4	17%	0	-	4	53	4	4	10%			19	55.9%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組	4	52	4	4	13%	0	-	4	45	4	3	18%	1	11%	4	31	4	2	42%	2	18%	-14	-31.1%
教育學院學士班教育科技與數位學習組	2	34	2	2	21%	0	-	2	21	2	1	8%	1	32%	2	49	2	2	26%			28	133.3%
教育學院學士班教育心理與輔導組								1	35	1	1	4%	0	-	2	31	2	2	27%			-4	-11.4%
資訊工程學系	9	24	9	7	30%	2	15%	9	35	9	9	18%	0	-	9	37	9	9	27%			2	5.7%
土木工程學系	9	28	8	2	22%	6	30%	8	46	8	7	39%	1	11%	7	40	7	4	37%	3	17%	-6	-13.0%
電機工程學系	13	58	13	13	5%	0	-	12	74	12	12	6%	0	-	11	94	11	11	7%			20	27.0%
應用化學系	10	24	7	7	15%	0	-	10	52	10	10	28%	0	-	10	53	10	10	23%			1	1.9%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9	45	9	9	12%	0	-	10	75	10	10	9%	0	-	9	60	9	9	24%			-15	-20.0%
科技學院學士班	4	30	4	4	18%	0	-	5	51	5	5	26%	0	-	4	45	4	4	25%			-6	-11.8%
護理系	2	8	2	2	9%	0	-	4	4	4	2	24%	2	37%	11	31	11	7	46%	4	20%	27	675.0%
合計 / 平均	193	1273	189	168	18%	21	18%	193	1168	189	163	21%	26	25%	193	1330	193	173	28%	20	13%	162	13.9%

# 114學年度申請入學重要時程

## 大學甄選會 時程



《業務報告》附件【教3】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114學年度原住民族專班

完成報名考生人次一覽表

報名截止日：114.03.18 製表：3/18

序	專班名稱	114招生名額(A)	113報名人次(B)	114報名人次(C)	114報名率(C/A)
1	原住民文化產業與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族專班	50	92	68	136.0%
2	護理學系原住民族專班	50	33	51	63.8%
3	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族專班	30	38		
總計		130	163	119	91.5%

(護理/長照)聯合招生完成報名考生選填志願一覽表

序	專班名稱	簡章名額	志願序一	志願序二	小計
1	護理學系原住民族專班	50	17	20	37
2	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族專班	30	34	13	47
報名總人數		80	51	33	84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13學年度第2學期推廣教育學分班 招生班別一覽表

開課單位	開課班別	招生對象	課程名稱	上課期間	上課地點	費用
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 (無法成班則改採隨班附讀方式辦理)	具大學程度以上或具輔考碩士班同等學歷，且專職服務年資達3年以上者為優先。	1.組織行為與管理(3學分) 2.投資學(3學分) 3.觀光產業研究(3學分)	114/2/22-114/6/21	本校中創創業育成中心	報名費250元， 每學分5,500元， *註3：可線上繳費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 (無法成班則改採隨班附讀方式辦理)	具大學程度以上或具輔考碩士班同等學歷者。	1.國際關係專題(3學分) 2.政治經濟發展專題(3學分)	114/2/17-114/6/30	本校校本部人文學院	每學分5,000元 *註3：可線上繳費
東南亞學系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 (無法成班則改採隨班附讀方式辦理)	具大學程度以上或具輔考碩士班同等學歷，且專職服務年資達1年以上者。	1.東南亞的民主與治理(3學分) 2.東南亞的文化經濟(3學分) 3.食物與文化：東南亞的經驗(3學分) 4.當代政治社會議題專題(3學分) 5.東南亞與ESG永續發展(3學分)	114/2/22-114/6/21 每週六上課	台北科技大學	報名費250元， 每學分5,300元。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 (無法成班則改採隨班附讀方式辦理)	具大學程度以上或具輔考碩士班同等學歷者。	1.漢語語法學(3學分) 2.專科華語文教材與教法(3學分) 3.中國歷史專題(3學分) 4.華語教學：AI語料庫工具介紹與應用(3學分) 5.漢語語言學(3學分) 6.華語文教材教法(3學分)	114/2/17-114/6/6	本校校本部	每學分4,000元 *註3：可線上繳費
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 (無法成班則改採隨班附讀方式辦理)	具大學程度以上或具輔考碩士班同等學歷者。	1.社區工作專題(3學分) 2.機構評鑑與問題分析：個案研討(3學分)	114/2/22-114/6/30 每週六上課	本校校本部人文學院	報名費250元， 每學分5,500元， *註3：可線上繳費
長期照顧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 (無法成班則改採隨班附讀方式辦理)	具大學程度以上或具輔考碩士班同等學歷者。	1.績效與品質管理專題(3學分) 2.專案管理專題(3學分) 3.高齡醫學與創新長照：個案研討(3學分)	114/2/22-114/6/30 每週六上課	本校校本部人文學院	報名費250元， 每學分5,500元， *註3：可線上繳費
經濟學系	推廣教育海外碩士學分班	具大學程度以上或具輔考碩士班同等學歷者。	1.人工智慧商業應用(3學分) 2.商業經濟實務分析(3學分)	114/2/17-114/7/31	泰國易三倉大學華商校區 MSME商學院	報名費1,500元 每學分15,000元 *註3：可線上繳費
師資培育中心	師資培育教育學士學位課程 (無法成班則改採隨班附讀方式辦理)	1.本校畢業師資生修習資格辦法規定之申請期間，經本校重新認定專門課程後，其學分不足者。 2.本校畢業師資生已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申請參加教育實習之學科，已不符現行教學現場課程調整要求，經本校協助轉修其他學科(領域專長)專門課程，其學分不足者。 3.已具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且符合教育部93年6月24日臺中(三)字第0930072672A號令釋資格，並經本校認定第二專長專門課程學分不足者。	1.人論學(3學分) 2.社會領域探究與寫作專題(2學分)	114/2/1-114/7/31	本校校本部	每學分1,500元

重要事項

1. 欲知本校各類課程之詳細內容，請上本校推廣教育課程查詢網查看。網址：<https://event.cloud.ncnu.edu.tw/>
2. 以上內容如有誤，以各開班系所招生簡章為準，並請從簡課班現之招生簡章或致電查詢。若有任何疑問請直接洽詢各開課單位。
3. 網址\*之班級可使用線上方式繳費(網銀-ATM、台灣Pay、信用卡)。建議儘量使用網銀-ATM、台灣Pay、信用卡繳費平台網址：<https://eschool.firstbank.com.tw/payment/buy.aspx?code=11502>
4. 繳課系統聯絡人及電話：049-2910960轉各開課單位聯絡人分機

開課單位	聯絡人	分機	網址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林小姐	2683	<a href="https://dppa.ncnu.edu.tw/app/index.php">https://dppa.ncnu.edu.tw/app/index.php</a>
東南亞學系	鄭小姐	2565	<a href="https://dseas.ncnu.edu.tw/">https://dseas.ncnu.edu.tw/</a>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陳小姐	3801	<a href="https://tcasl.ncnu.edu.tw/index.php">https://tcasl.ncnu.edu.tw/index.php</a>
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許小姐	2922	<a href="https://www.npo-icc.ncnu.edu.tw/">https://www.npo-icc.ncnu.edu.tw/</a>
長期照顧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郭小姐	2911	<a href="https://www.npo-icc.ncnu.edu.tw/">https://www.npo-icc.ncnu.edu.tw/</a>
管理學院EMBA碩士學分班	傅小姐	4599	<a href="https://emba.ncnu.edu.tw/">https://emba.ncnu.edu.tw/</a>
經濟學系	陳老師	4668	<a href="https://event.cloud.ncnu.edu.tw/Course/InfoList">https://event.cloud.ncnu.edu.tw/Course/InfoList</a>
師資培育中心	歐陽小姐	2635	<a href="https://event.cloud.ncnu.edu.tw/">https://event.cloud.ncnu.edu.tw/</a>

5. 各上課地點地址：

- 本校校本部：南投縣鹿港鎮大學路1號
- 本校中創創業育成中心：台中市大墩區科雅路48號4樓
-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程1號
- 泰國易三倉大學華商校區 MSME商學院：88 หมู่ 8 บึงกุ่ม แขวงวังทองบัง บางซื่อ Thong Bang Sao Thong District, Samut Prakan 10540 泰國





## 近期各機關計畫徵求案

申請訊息及文件請至文件公告系統搜尋下載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1	國科會	台捷 2026 年度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一、原計畫項下擴充加值(add-on)為國際合作計畫 二、補助額度：補助「擴充加值」經費與原計畫經費總和，每案以不超過每年新臺幣 1,200 千元為原則。 三、執行期程：本公告計畫之執行期程自 2026 年 1 月 1 日開始，可為 2 年期或 3 年期計畫	114/4/2 (校內截止日)
2	國科會	2026-2028 年度臺灣-拉脫維亞-立陶宛(臺拉立)三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一、合作領域：自然科學、工程技術、醫藥及健康科學、農業科學及人文社會科學等五大類。惟優先鼓勵「生醫」及「雷射」領域。 二、相關資訊亦已公告於國科會網站 <a href="https://www.nstc.gov.tw/folksonomy/rfpList">https://www.nstc.gov.tw/folksonomy/rfpList</a> 。 三、執行期程：本公告計畫之執行期程自 2026 年 1 月 1 日開始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國科會補助擴充加值 (add-on) 國際合作經費與「原計畫」經費，每年合計不超過新臺幣 85 萬元為原則。	114/4/7 (校內截止日)
3	國科會	台越 2026 年度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一、合作領域：1.Semiconductor 2. IoT in the Healthcare Field 3. Green Energy Technology 4. Automation & IT 5. Smart Agriculture 二、執行期程：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三、補助經費：每件每年以新臺幣 60 萬元為原則。	114/4/9 (校內截止日)
4	國科會	2025 年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選拔案	一、本獎項研發成果或設計，包括但不限於自然科學與工程、生物醫農或人文社會與科學教育領域之設計突破、技術創新與原創理論模型等，或對於社會、經濟、學術發展面向，以創造差異化價值，解決實務性問題，影響人類生活與社會發展之貢獻。 二、本徵求相關資料：請至國科會網站 <a href="https://www.nstc.gov.tw">https://www.nstc.gov.tw</a> 「學術研究」項下「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中「獎勵科技人才」之「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查詢或下載。	114/4/10 (申請截止日)
5	國科會	114-117 年度「強化台灣氣候科學與模擬能量」專案計畫	科學議題應包括以下至少一個項目： 一、優化或開發地球系統模式對特定氣候因子之模擬技術，提升台灣地球系統模式(TaiESM)之氣候模擬能力。	114/4/11 (校內截止日)

《業務報告》附件【研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p>二、深入分析台灣地球系統模式(TaiESM)產製的氣候模擬資料，並與最新的歷史氣候觀測資料比較，進行 TaiESM 之模式偏差診斷。</p> <p>三、採用台灣地球系統模式(TaiESM)進行東亞及台灣地區氣候機制研究，提升對東亞及台灣地區具關鍵影響性之氣候因子剖析與模擬能力。</p> <p>四、綜整台灣地球系統模式(TaiESM)與國際耦合模式比對計畫第六期或第七期(CMIP6/7)之全球氣候模擬資料進行診斷分析，深入探討氣候變異與變遷以及相關機制。</p>	
6	國科會	歐盟「未來新興資訊與通訊技術研究(CHIST-ERA)」聯合跨國多邊合作	<p>一、CHIST-ERA 聯合跨國多邊「用自己的語言談科學(SOL)」，計畫徵求截止日期暫定：4月15日17:00 CEST，請詳歐盟徵求網站：<a href="https://www.chistera.eu/">https://www.chistera.eu/</a>。</p> <p>二、經費補助：上限新臺幣300萬元/年為原則。計畫主持人主持國科會「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件數至多以2件為限。</p>	114/4/15 17:00 CEST (校內截止日)
7	中央研究院	114年度第2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訪問研究	<p>一、來院訪問研究性質分以下兩種： (一)進行專題研究； (二)研發特定技術。 來訪期限為2個月至6個月，本院得給予獎勵金及研究所需材料費、資料蒐集費等補助。本梯次受理申請來院訪問之期間為114年7月至12月。</p> <p>二、申請人須獲其服務單位同意，利用休假、公假或寒暑假期間(非寒暑假期間或兼任行政工作者，請提送服務單位休假證明)，前來本院從事短期訪問研究；如來訪期間因故離院，應向接受來訪單位請假，本院得按比例扣除獎勵金。</p> <p>三、來訪研發成果之歸屬，應依本院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辦理。</p> <p>★研發處補充 一、申請資格： (一)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專任助理教授級以上或擔任專任講師職務二年以上者。 (二)公立或政府籌設之學術機構(含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及政府機關之科技研發單位專任副研究員(或相當職務)以上人員。 (三)產業團體之技術研發單位專任副研究員(或相當職務)以上人員。</p>	114/4/18 (申請截止日)

《業務報告》附件【研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p>(四)教學醫院之主治醫師，從事研究工作二年以上者。</p> <p>*申請獎勵之國內學人，須獲其服務單位同意，利用休假研究或公假期間，至該院從事短期訪問研究。</p> <p>二、請有意願提出申請之教師，先填具&lt;本校教師出國講學及國內外研究進修(薦送)申請表&gt;(請至人事室網站法規表單下載)，奉核准後依限自行前往中研院系統(<a href="https://asms.sinica.edu.tw">https://asms.sinica.edu.tw</a>)提出申請。並請預先電話或 Email 通知研發處秋鶯。</p> <p>三、中研院系統線上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114 年 4 月 18 日止。</p> <p>四、本校紙本受理期間：即日起至 114 年 4 月 21 日中午截止，請於中研院系統下載並列印申請書一式 4 份(裝訂成冊)，送本校研發處備函。</p> <p>五、申請方式：線上申請並函報中研院。</p>	
8	國科會	與以色列科技部共同徵求 2026-2027 年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p>一、合作領域：1.半導體設計(Semiconductor design) 2.次世代材料(Next generation materials)。</p> <p>二、本計畫為擴充加值型(add-on)國際合作研究計畫，執行期程預訂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為期 2 年，須與以方共同研究計畫之執行期間相同。</p> <p>三、我方補助「擴充加值國際合作」經費與「原計畫」經費總和，以 3.5 萬美元/件/年(約折合新臺幣 100 萬元)為原則。</p>	114/4/23 (校內截止日)
9	國科會	114 年度「智慧醫療產學聯盟計畫」構想書	<p>一、計畫徵求重點：1.智慧醫療領域 2、數位健康領域。</p> <p>二、執行期程/經費：計畫執行期限：以一年期研提。智慧醫療領域每案每年編列申請經費以新臺幣 3 千萬元為上限，數位健康領域每案每年編列申請經費以新臺幣 5 百萬元為上限，惟實際經費以國科會核定為準。</p>	114/4/23 (校內截止日)
10	中央研究院	115 年度「中研學者計畫」	<p>一、中研院為落實組織法之法定任務，並加強與大學的合作與互動，特設立「中研學者計畫」，獎勵中研院及國內大學副研究員或副教授以上專任人員執行原創性的研究計畫，獲選者於執行計畫期間稱為「中研學者」。</p> <p>二、本計畫申請人年齡須在 55 歲以下，115 年度計畫之申請人須為民國 60 年(西元 1971 年)1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p>	114/4/30 (申請截止日)

《業務報告》附件【研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p>三、本計畫採推薦制，每校至多推薦 5 名，各校請於本年 4 月 30 日前檢附推薦名冊（表格如附件）函送本院，被推薦人並須於同年 4 月 30 日前於本院學術服務管理系統（網址：<a href="http://asms.sinica.edu.tw/">http://asms.sinica.edu.tw/</a>）提送申請意願書。本院將於同年 6 月中旬通知意願書審查結果，通過者應於同年 7 月 15 日 17 時前線上提送完整計畫申請書。</p> <p>四、本計畫屬個人型研究計畫，以 5 年為期，每年擇優核定至多 6 名院外中研學者，每件計畫每年最高補助新臺幣 800 萬元研究經費，執行期間本院並額外核給研究經費 10% 之管理費。</p> <p>五、為加強雙方合作及交流，獲選人於計畫執行期間須合聘至本院，申請領域請參酌本院數理科學、生命科學及人文社會科學 3 學組各研究所（中心）相關之研究領域（<a href="https://www.sinica.edu.tw">https://www.sinica.edu.tw</a>）。</p> <p>六、申請相關資訊如徵件說明、意願書、計畫書表格及審查重點等，請至本院學術及儀器事務處網站參閱下載（網址：<a href="https://daais.sinica.edu.tw/posts/169569">https://daais.sinica.edu.tw/posts/169569</a>）。</p> <p>*有意參與計畫教師請於 4 月 8 日前回覆研發處產推中心。</p>	
11	教育部	114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	<p>一、辦理模式：</p> <p>(一)碩博五年研發一貫及博士四年研發模式：申請計畫應提出現有博士班支援執行計畫，並於獲計畫補助後，應於 3 學年內依本部規定完成申設、調整博士學程或學籍分組作業。</p> <p>(二)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教育部依產業諮詢委員會所提研究議題徵件，申請計畫書應提出現有博士班執行計畫，由學校甄選博士班學生參與，並以產學合作機制於 4 年內完成博士學位。</p> <p>二、各計畫應至少與 1 家企業合作並簽訂合作契約，提出與合作企業進行創新研發服務之規畫；另為利獲得更佳之行政支援與協助，建議請學院院長、副院長層級擔任計畫之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p> <p>三、招生名額由教育部核定之學校博士班招生名額內自行調整，並得使用學校主動調減之博士班名額。</p> <p>四、經費補助額度及配合款要求：</p> <p>(一)教育部補助項目：</p>	114/5/5 (申請截止日)

《業務報告》附件【研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p>1、博士生獎助學金：每年每名學生補助新臺幣20萬元，至多補助五年。但採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者，至多補助四年。</p> <p>2、計畫執行所需費用：每案每年補助新臺幣100萬元為上限，至多補助五年。但採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者，至多補助四年。</p> <p>(二)配合款要求：</p> <p>1、博士生獎助學金：學校及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之總配合款不得低於教育部補助經費額度之50%，總配合款至少70%應由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出資。(配合款不限於獎助學金使用)</p> <p>2、計畫執行所需費用：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之總配合款不得低於教育部補助經費額度之20%。</p>	
12	國科會	與歐盟同步徵求2025年「材料與電池技術研究暨創新計畫(M-ERA.NET-3)」聯合跨國多邊合作計畫	<p>一、M-ERA.NET-3 聯合跨國多邊「材料與電池技術研究暨創新計畫」，計畫徵求截止日期暫定：2025年5月13日12:00noon, Brussels time，請詳公告網站：<a href="https://www.m-era.net/joint-calls/joint-call-2025">https://www.m-era.net/joint-calls/joint-call-2025</a>。</p> <p>二、計畫主持人主持國科會「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計畫」件數至多以2件為限，本公告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經費補助上限以新臺幣3,000千元/年為原則。</p> <p>三、申請案經歐盟審查成案者，依據「成功參與歐盟跨國團隊科研暨創新計畫」方案(附件)，得至本國科會網站線上提出「專題類隨到隨審之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計畫」申請案。</p>	114/5/13 (申請截止日)
13	國科會	2026年臺斯(NSTCSAS)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1-3年期)	<p>一、依國科會與斯洛伐克SAS簽署之研究合作瞭解備忘錄辦理，合作領域為所有基礎及應用科學領域，包括人文科學領域。</p> <p>二、申請方式：依循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之申請程序，於本會「雙邊協議擴充加值(add-on)國際合作計畫」線上系統填列計畫申請書。</p> <p>三、補助額度：本計畫為擴充加值為(Add-on)國際合作計畫，補助「擴充加值」經費與原計畫經費總和，每案以不超過每年新臺幣120萬元為原則，實際核定經費以審查結果為準。每件計畫每年補助「擴充加值」經費以不超過新臺幣60萬元為原則。</p> <p>四、執行期程：本公告計畫之執行期程自2026年1月1日開始，需與斯方共同研究計畫之執行期間相同。計畫期程最短1年，最多不得超過3年。</p>	114/5/16 (校內截止日)

《業務報告》附件【研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14	國科會	2026-2027年臺日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2年期)	<p>國科會與日本國立研究開發法人物理化學研究所(RIKEN)徵求 2026-2027 年臺日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2年期)，重點如下：</p> <p>(一)臺方計畫主持人資格須為刻正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類計畫主持人，並於該計畫項下擴充加值為國際合作計畫，補助經費項目及規定，請參閱附件申請須知。</p> <p>(二)執行期程：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p> <p>(三)補助金額：我方補助「擴充加值國際合作」經費與「原計畫」經費總和以 500 萬日圓/件/年(約折合新臺幣 110 萬元)為原則。</p>	114/5/19 (校內截止日)
15	國科會	114 年度前瞻技術產學合作計畫	<p>一、計畫類型：1.前瞻技術研發型計畫。2.產學研發中心型計畫 3.領先技術發展型計畫。</p> <p>二、本計畫屬國科會「產學案」之數量管制件數，核定補助後，列入計畫主持人執行計畫件數，共同主持人不列入計算。</p>	114/5/22 (校內截止日)

本校近期(2、3月)新增之期刊論文

由 Google Scholar 系統搜尋

序號	發表月份	姓名	論文名稱	期刊名稱
1	2	Jhin-Sheng Huang Yo-Sheng Lin 林佑昇	A New Distributed Attenuator Using DTMOS-With-RB-and Diode-Connected-FET-Based Varistor Units	IEEE Microwave and Wireless Technology Letters
2	3	Yo-Sheng Lin 林佑昇 Chin-Yi Huang	CMOS Power Dividers and Variable-Gain Amplifier for 60 GHz Mobile Devices and 5G-Compatible Internet of Things (IoT)-Served Sensors	Journal of Infrared, Millimeter, and Terahertz Waves
3	3	Natcha Chyerochana, Quang Tam Huynh, Udomsap Jaitham, Paripok Phitsuwan, Kornkanok Aryusuk, Surat Hongsibsong, Ku-Fan Chen 陳谷 汎, Ken-Lin Chang*	Sustainable Production of High-Performance Bioplastics from Agricultural and Industrial Biomass Waste by Integrating Deep Eutectic Solvent (DES) Pretreatment and Acetylation Processes	ACS Omega

《業務報告》附件【秘1】

113年及114年1月逾期未結未歸檔公文

(統計至114年3月23日止)

#	文號	處理狀態	承辦科組	承辦人	限辦日期
1	1131005192	待核判送件	主計室	吳玲瑩	2024/8/21
2	1130012524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呂吉盛	2024/9/5
3	1130013957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楊果叡	2024/9/26
4	1130018227	單位登記桌處理中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呂吉盛	2024/12/16
5	1130018245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楊果叡	2024/12/17
6	1131008160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與職涯發展組	許宏斌	2024/12/27
7	1131008428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金佑苓	2025/1/7
8	1140000255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與職涯發展組	許宏斌	2025/1/7
9	1140000191	已決行公文	教育大數據系統服務中心行政服務組	蔡美鈴	2025/1/13
10	1140000232	已決行公文	教務處招生組	黃鈺嬪	2025/1/13
11	1141000145	承辦人辦理中	科技學院應用化學系	李慧文	2025/1/13
12	1141000160	承辦人辦理中	管理學院	林賢忠	2025/1/14
13	1140000293	已決行公文	教務處招生組	黃鈺嬪	2025/1/14
14	1140000381	已決行公文	教務處招生組	黃鈺嬪	2025/1/16
15	1140000618	送會待核判	總務處事務組	廖明擘	2025/1/21
16	1140000653	承辦人辦理中	總務處營繕組	楊曜丞	2025/1/21
17	1141000381	已決行公文	人文學院東南亞學系	鄭心怡	2025/1/21
18	1141000395	已決行公文	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綜合業務組	黃玳琪	2025/1/21
19	1141000427	已決行公文	教育大數據系統服務中心行政服務組	蔡美鈴	2025/1/22

電子公文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許芮瑄

電話：(02)7736-5952

電子信箱：jhhsu@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臺教會(一)字第11400181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國立大學辦理補助及委辦計畫，因業務需要，有出差租賃車輛者，其租車費用報支請依補助計畫或契約辦理，請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4年2月17日主基作字第1140200241B號書函，及同年月19日主基作字第1140050844A號書函辦理。

正本：各國立大專校院

副本：

# 國內出差旅費

# 一、選擇部門請購查詢或計畫請購查詢(依經費來源)

1. 選取計畫類別

2. 按新增請購

查詢：預算 114 請下拉選擇預算

3. 選取購案類別

請選擇購案類別

- 十五萬(含)以下請購
- 暫付款(借支申請)
- 分期付款請購
- 逾十五萬請購
- 一萬以下請購
- 薪資/印領清冊
  - 國內差旅
  - 印領清冊 (請輸入欲輸入之筆數  )
  - 國外差旅

下一步 取消

## 二、編輯用途說明及經費等欄位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based interface for managing travel expenses. At the top, there are navigation tabs for different stages: 選擇請購年度, 部門請購查詢, 所屬經費查詢, 計畫請購查詢, 所屬計畫查詢, 輔助項目服務, and 登出系統. Below these are buttons for 請購: 114年, 新增請購, 購案管理, 經費授權, 決標依據, 購案查詢, 授權查詢, 決標統計, and 其他清單. A secondary row of buttons includes 查詢: 預算, 114 請下拉選擇預算, 計畫清單, 用途明細, 收支明細, 請購明細, 流用明細, and 購案品項.

Key callouts and their locations:

- 1. 說明單位、人名、職稱、地點、事由**: Points to the main text area where travel details are entered.
- 2. 下拉經費及用途**: Points to the dropdown menu for selecting budget and purpose.
- 3. 編輯人員資訊**: Points to the fields for employee ID, name, and account number.
- 4. 編輯單位及職稱**: Points to the fields for department and position.
- 5. 編輯日期、起訖地點及工作紀要**: Points to the date, start/end locations, and notes fields.
- 6. 編輯經費欄位**: Points to the grid of expense categories and amounts.
- 7. 說明計算方式**: Points to the '說明' (Remarks) column in the expense table.
- 8. 編輯完成後按存入**: Points to the '存入' (Save) button.

Additional callouts include: '可由此點選匯入出差系統之摘要，詳下頁說明' (Click here to import the summary from the出差 system, see details on the next page) and '複製清單編號 (※身分證號請用身分證字號或員工編號)' (Copy list number (※ Please use ID number or employee number for ID number)).

身分證號	姓名	帳號 (郵局帳戶→局號+帳號)	查銀行	銀行代碼	單位	職稱	職等	年月日	起訖地點	工作紀要	交通費							住宿費	加計交通費	雜費	說明			
											飛機 高鐵	汽車 捷運	火車	船舶	公共 自行車	自用/ 租賃 汽車	汽車 元/km					自用/ 租賃 機車 (km)	機車 元/km	
1	S [ ]	王小明	0 [ ]	查銀行	7000021	主計室	組員	舊任	11/02/11	南投-台北	至教育部參加會議差	790	0	0	0	0	0	3	0	2	0	0	400	高鐵台中-台北790元
2	S [ ]	王小明	0 [ ]	查銀行	7000021	主計室	組員	舊任	11/02/11	台北-南投	至教育部參加會議差	790	0	0	0	0	0	3	0	2	0	0	0	
3				查銀行				舊任	11/02/11			0	0	0	0	0	0	3	0	2	0	0	0	

《業務報告》附件【計 2】

- 輸入身分證後即可搜尋核准之假單，選定後帶入出差事由摘要

【差勤資料】 關閉此視窗

	出差人員	單位	職稱	出差事由	申請期間	起迄地點	工作記要
選定	吳	組	組員	【國內】參加 研討會	2025-03-19 08:00 ~ 2025-03-20 17:00		2日 0時
選定	吳	組	組員	【國內】參加國 場	2024-07-16 13:00 ~ 2024-07-16 17:00		0日 4時
選定	吳	組	組員	【國內】 活動	2023-03-23 08:00 ~ 2023-03-23 17:00		1日 0時

### 三. 列印出差旅費報告表並核章後檢附差假單, 相關單據核銷(參考範例)

12/2/10 下午 2:23 T11410800060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內差旅費報告表

憑證編號	支出科目	金額						用途說明		
		千	百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計畫名稱/用途: 114T1999 行政人員出差旅費: 5231-1行政人員出差旅運費 (B級) (外)				\$	1	3	5	0	至教育部參加 交接典禮
姓名	李	單位		職稱		職等		簡任		
出差事由	至教育部參加「交接典禮」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2 日起 共計 2 日附單據 > 張										
月	114.01	114.01								
日	22	22								
起迄地點	南投-臺北	臺北-南投								
工作記要	如出差事由	如出差事由								
交通費	飛機及高鐵	675	675							
	汽車及捷運	0	0							
	火車	0	0							
	船舶	0	0							
	公共自行車	0	0							
	自用或租賃汽車	0	0							
	自用或租賃機車	0	0							
	住宿費	0	0							
套裝行程 (住宿費加計交通費)	0	0								
雜費	0	0								
總計	新台幣壹仟參佰伍拾零元整 (1,350)									
備註	身分證字號或員工編號 [ ] 戶名: 李 帳號: (7000021 [ ])									
出差人	單位主管或計畫主持人	人事室	主計室	機關主管						

出差事竣後, 請檢附有關單據及核准出差文件, 於15日內填具國內出差旅費報告表, 送人事單位審核。

11 公務單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公務申請單

單位	職稱	[ ]
公務申請人		
公務種類	會議活動	
公務性質	因公差性質報支交通及住宿費	
開始時間	2025-01-22 08:00	
結束時間	2025-01-22 17:00	
共計日數	0 日	
假日時數	0 日	
起迄地點	南投-臺北	
公務事由	至教育部參加國立大學 典禮作樂事宜	
備註	附檔 1-40122依注文.pdf	
請費人單位	職務	職務代理人
職務代理人		
請費人	填表時間: 2025-01-20 14:52	

審核關卡	審核者	職稱	類型	審核意見	審核時間	審核狀態
請費人			一般		2025-01-20 14:54	同意
職務代理人			一般		2025-01-20 17:41	同意
人事室承辦人	洪上芝	約用助理員	一般		2025-01-21 09:11	同意
人事室主任	李秀蓉	主任	一般		2025-01-21 13:00	同意
主任秘書	志明豐	主任秘書	一般		2025-01-21 18:13	同意
校長	洪東益	校長	一般		2025-01-23 05:46	同意
人事室備存	洪上芝	約用助理員	一般		2025-01-23 08:41	同意



# 國外出差旅費

# 一、選擇部門請購查詢或計畫請購查詢(依經費來源)

1. 選取計畫類別

選擇請購年度 部門請購查詢 所屬經費查詢 計畫請購查詢 所屬計畫查詢 輔助項目服務 登出系統

2. 按新增請購

新增請購 購案管理 經費授權 決標/核銷 購案查詢 授權查詢 決標統計 其他清單

查詢：預算 114 請下拉選擇預算 計畫清單 用途明細 收支明細 請購明細 流用明細 購案品項

3. 選取購案類別

請選擇購案類別

- 十五萬(含)以下請購
- 暫付款(借支申請)
- 分期付款請購
- 逾一五萬請購
- 一萬以下請購
- 薪資/印領清冊
  - 國內差旅
  - 印領清冊 (請輸入欲輸入之筆數 50)
  - 國外差旅

下一步 取消

## 二、編輯用途說明及經費等欄位

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選擇請購年度 部門請購查詢 所屬經費查詢 計畫請購查詢 所屬計畫查詢 轉助項目服務 登出系統

請購：114年 新增請購 購案管理 經費授權 決標收錄 購案查詢 授權查詢 決標統計 其他清單

查詢：預算 114 請下拉選擇預算 計畫清單 用途明細 收支明細 請購明細 流用明細 購案品項

**1. 說明單位、人名、職稱、地點(含城市)、事由**

購案類別 新增國外差旅  
購案編號 ...  
申請單位 主計室  
申請人 主計室

主計室 王小明 組員 2/12-2/14 至日本東京參加國際研討會差旅費  
國外差旅

編輯經費 加總 \$42772  
編輯清單 加總 \$42772  
編輯代墊人 加總 \$0

**8. 編輯完成後按存入**

**2. 下拉經費及用途**

計畫編號	經費用途	分類	經費餘額	金額
1	【114】	【52】	1700000	42772

出國類型：請下拉選擇 主要國家： 主要城市： 繳交日期： 複製請購案號碼

(※身分證號請用身分證字號或員工編號)

**3. 編輯人員資訊**

身分證號	姓名	帳號 (郵局帳戶+「員號+帳號」)	查銀行	銀行碼	單位	職稱	職等	年 月 日	起迄地點	工作紀要	6. 編輯經費欄位(按日登打生活費金額)				7. 說明計算方式	備註					
											交通費	辦公費			第九點扣除額						
											飛機	船隻	長途運輸工具	生活費	手續費	保險費	行政費	交際及雜費			
1	S	王小明	0	查銀行	7000021	主計室	組員	薦任	114-02-12	南投-東京	參加國際研討會差旅	20000	0	0	9901	0	0	0	0	0	日支數額301*匯率32.895=990
2	S	王小明	0	查銀行	7000021	主計室	組員	薦任	114-02-13	東京	參加國際研討會差旅	0	0	0	9901	0	0	0	0	0	
3	S	王小明	0	查銀行	7000021	主計室	組員	薦任	114-02-14	東京-南投	回程	0	0	0	2970	0	0	0	0	0	日支數額301*匯率32.895*0.3=

### 三.列印出差旅費報告表並核章後檢附差假單.相關單據核銷(參考範例)

2025/2/12 下午2:22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外出差旅費報告表



T11410900011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外出差旅費報告表

傳票編號日期及編號		金額				地點單據	
憑證編號	預算科目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114T1	5232 交流旅費(外)	\$	4	2	7	7	2
用途說明 本計畫王小明組員2/12-2/14赴日本東京參加國際研討會差旅費							
姓 名	王小明	單位	王計畫	職稱	組員	職等	兼任
出差事由 王計畫王小明組員2/12-2/14赴日本東京參加國際研討會差旅費							
出差起迄日期 (應與申請日期相符)	中華民國 114 年 02 月 12 日 起	中華民國 114 年 02 月 14 日 止	共計 日附單據 張				
月	114.02	114.02	114.02				
日	12	13	14				
起迄地點	南投-東京	東京	東京-南投				
工作記事	參加國際研討會差旅費	參加國際研討會差旅費	回程				
◎簡任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請加填「出差人員搭乘交通工具座(艙)位聲明表」一件陳核。							
交通費	飛機	20,000	0	0			
	船艙	0	0	0			
	長途大眾陸運工具	0	0	0			
生活費	9,901	9,901	2,970				
辦公費	手續費	0	0	0			
	保險費	0	0	0			
	行政費	0	0	0			
	禮品交際及雜費	0	0	0			
依第九點扣除項目金額	0	0	0				
總計	新台幣肆萬貳仟柒佰柒拾貳元整 (\$42,772)						
備註	日支數額301*匯率32,805-9901元 身分證號：S 戶名：王小明 帳號：0						
出 差 人	單位主管或計畫主持人	人事室	王計畫	機關主管			

另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請列印「**出差人員搭乘交通工具座(艙)位聲明表**」填寫。



Agreement on Academic Exchange  
between  
Faculty of Engineering, Kumamoto University and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Faculty of Engineering, Kumamoto University, Japan, and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aiwan, are signing this Agreement in order to promote friendship and academic exchanges.

- 1) Both parties agree to an academic exchange in various areas of education and research.
- 2) Both parties will make an effort to exchange professors, researchers, administrative and professional personnel and students, and also exchange research materials and publications.
- 3) Both parties will make an effort to promote the exchange but will respect the independence of opinion to their mutual benefits. Specific details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particular exchanges noted above and results from the agreement shall be negotiated between the two institutions subject to approval by each institution.
- 4) This Agreement Shall not be construed as any transfer, assigning or infringement of any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between two parties.
- 5) This Agreement will remain effective for five years from the date of signing. It may be renewed by mutual consent, if proposed by either party.
- 6) This Agreement may be amended or terminated by mutual consent, if proposed by either party, by giving at least six months notice in writing to the other party.
- 7) This Agreement is written in English and signed in duplicate by both parties. It may be translated into other languages for reference purposes.

【第 1 案附件】

---

Faculty of Engineering  
Kumamoto University  
Japan

Dean : \_\_\_\_\_

Date: \_\_\_\_\_, 2025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aiwan

Dean : \_\_\_\_\_

Date: \_\_\_\_\_, 2025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推薦締結國際合作校申請表

本表在於提供本校於推動國際合作關係建立之資料提供與落實根據，為求後續推動國際交流之實質效益，請申請人詳細填寫資料並連同受薦學校提供之簽約範本及相關資訊至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組申請。

## A. 基本資料

受薦學校名稱	中文	熊本大學		
	英文	Kumamoto University		
	原文	くまもとだいがく		
地理資訊	國家	日本		
	行政區	熊本縣熊本市		
受薦學校聯絡人	姓名	Makiko Kobayashi	職稱	Professor
	單位	Graduate School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Kumamoto University	e-mail	kobayashi@cs.kumamoto-u.ac.jp
受薦學校網址	https://www.kumamoto-u.ac.jp			
國際事務單位網址	https://www.kumamoto-u.ac.jp/kokusaikouryuu			
締約類型	1 合作備忘錄 /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2 請輸入合約名稱			
	3 請輸入合約名稱			
推薦原因	重點特色學校 (請於背景資料中敘明) 原為 <input type="checkbox"/> 院層級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層級 本學院為促進與該校工學部之間的深度合作與資源共享，並提升雙方在學術、科研及教學等方面的綜合實力，擬簽署合作備忘錄			
推薦人資料	姓名	陳皆儒	職稱	院長
	單位	科技學院	電話	4000
<b>相關單位核准</b>				
推薦人簽章	系所主管	所屬學院	國際事務處	

【第 1 案附件】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nd Cross-Strait Affairs, NCNU

--	--	--	--

B. 背景資料

學校成立時間	1949 年 5 月 31 日			
學校類型	綜合型			
	該校學部包括文學部、法學部、教育學部、醫學部、藥學部、理學部、工學部			
提供交換生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士	學生交流模式將經雙方協商另作處理		
學科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Humaniti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Education <input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Managemen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若簽約校學院領域與本校不完全相符，請於下方補充說明)			
	該校學部包括文學部、法學部、教育學部、醫學部、藥學部、理學部、工學部			
學校聲望	年份	資料庫名稱	排名	
	2025 年	THE Ranking	1,001-1,200	
	熊大前身「第五高等學校」的畢業生包括 1 名諾貝爾獎得主、2 名日本內閣總理大臣（首相）—池田勇人、佐藤榮作。			
學生人數	9,291 人			
締約方式	通訊簽約			
代表簽約人	姓名	陳皆儒	職稱	院長
	單位	科技學院	e-mail	jrchen@ncnu.edu.tw
預期效益	1.提升雙方在學術、科研及教學等方面的綜合實力 2.互相使用實驗室及共同發表著作			

C. 檢附資料

- 學校正式簡介
- 合約書範本
- 其他文件

【第 1 案附件】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nd Cross-Strait Affairs, NCNU

\*若有簽署交換生合約，請繼續填寫第 3 頁 D 項、學生交換資訊；若無，則填寫(及雙面列印)至此頁即可。

D. 學生交換資訊

國際學生交換專責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續填下方聯絡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專責人員聯絡方式	姓名	請輸入專責人員姓名	職稱	請輸入專責人員職稱
	單位	請輸入專責人員所屬之單位名稱	e-mail	請輸入專責人員聯絡分機
學期制度	一年有 請輸入數字 學期 第 1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2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3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4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學分轉換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ECTS <input type="checkbox"/> UCT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Others 請描述			
學雜費互惠	請選擇			
保障住宿	請選擇			
交換學生名額	請填入人數 / 學期；請填入人數 / 學年			
語言能力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於後詳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請選擇語言 請輸入檢定考名稱/要求分數 2. 請選擇語言 請輸入檢定考名稱/要求分數		
合約有效期限	2021-2026 - 請填入結束年份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長野県高遠高等学校  
Nagano Prefecture TAKATO high school

## 合作協議備忘錄

立備忘錄人：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日本長野縣高遠高等學校（以下簡稱乙方）

雙方茲為現有之成果及未來相關合作事宜，特議定本合作協議備忘錄（以下稱本備忘錄），以資遵循。

### 第 1 條：合作緣起

為增進臺灣與日本教育的互動了解，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與日本長野縣高遠高等學校，在互惠互利的前提之上，開展教育交流與合作，雙方同意簽訂本備忘錄。

### 第 2 條：合作內容

1. 甲方得優先錄取乙方校長或升學輔導主任推薦之學生。
2. 甲方應發放乙方推薦並獲錄取的新生入學獎學金，每人新台幣 30,000 元整，本獎學金分為三年六個學期發放。

### 第 3 條：終止

任一方擬終止本備忘錄，應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他方。

### 第 4 條：未盡事宜

本備忘錄未盡事宜，雙方應本誠信原則共同協議解決。

### 第 5 條：附則

本備忘錄以中文及日文各製作兩份，兩種文本皆具有同等效力，雙方學校各保留一份。

立備忘錄人

甲方：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校長  
武東星

乙方：日本長野縣高遠高等學校 校長  
武井 淳一

\_\_\_\_\_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第2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長野県高遠高等学校  
Nagano Prefecture TAKACHI High School

指定校覚書

覚書締結者：

台湾国立暨南国際大学（以下「甲」とする）

日本長野県高遠高等学校（以下「乙」とする）

甲および乙は、これまでの成果および将来の関連協力事項について、本覚書（以下「本覚書」とする）を締結する。

第1条：協力背景

台湾と日本の教育交流および相互理解を促進するため、国立暨南国際大学と日本長野県高遠高等学校は、互惠互利の原則に基づき、教育交流および協力を展開することを合意し、本覚書を締結する。

第2条：協力内容

1. 甲は乙の学校長または進学指導主任が推薦する学生を優先的に受け入れるものとする。
2. 甲は、乙が推薦し入学許可を受けた新入生に対し、入学奨学金として1人当たり新台幣ドル 30,000 元を支給する。この奨学金は3年間、6学期に分けて支給されるものとする。

第3条：覚書の終了

いずれかの当事者が本覚書を終了させようとする場合、終了希望日の15日前までに相手方に書面で通知するものとする。

第4条：未定事項

本覚書に定めのない事項については、甲乙両者が誠意をもって協議し解決するものとする。

第5条：付則

本覚書は中文および日本語でそれぞれ2部作成し、両言語の文書は同等の効力を有するものとする。甲乙両者は各1部ずつ保管する。

覚書締結者：

甲：国立暨南国際大学 学長

乙：長野県高遠高等学校 学校長

武東星

武井 淳一

日付 \_\_\_\_\_

日付 \_\_\_\_\_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自我評鑑組織與職責如下：</p> <p>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p> <p>(一) 由校長或副校長一人為召集人，一名校內教育相關系所資深專任教授及校外專家學者五人共七人組成，由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提請校長核定後聘任之。</p> <p>(二)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審議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計畫、評鑑委員名單、評鑑改善計畫，審議實地訪評委員推薦名單，審議師資培育實地訪評結果及申復相關事宜。</p> <p>二、自我評鑑工作小組</p> <p>(一) 由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召集專任教師四至六名及兩名行政人員組成自我評鑑工作小組。</p> <p>(二)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透過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協調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行政協助事項，及辦理自我評鑑之執行與改善事項。</p> <p>三、實地訪評小組</p> <p>(一) 評鑑委員應由具受評師資類科師資培育教學經驗之教師或<u>五年內</u>擔任過師培評鑑實地訪評委</p>	<p>第三條 自我評鑑組織與職責如下：</p> <p>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p> <p>(一) 由校長或副校長一人為召集人，<b>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執行秘書</b>，一名校內教育相關系所資深專任教授及校外專家學者六人共九人組成，由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提請校長核定後聘任之。</p> <p>(二)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審議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計畫、評鑑委員名單、評鑑改善計畫，遴聘實地訪評委員，確認師資培育實地訪評結果認定，及申復相關事宜。</p> <p>二、自我評鑑工作小組</p> <p>(一) 由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召集專任教師四至六名，<b>學生代表兩名</b>與兩名行政人員組成自我評鑑工作小組。</p> <p>(二)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透過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協調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行政協助事項，及辦理自我評鑑之執行與改善事項。</p> <p>三、實地訪評小組</p> <p>(一) 評鑑委員應由具受評師資類科師資培育教學經驗之教師或擔任過師培</p>	<p>一、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下稱高評中心)就本校 113 年 9 月 18 日提交「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自辦評鑑實施計畫(第四週期)」之審查意見，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不宜擔任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委員，爰修正原條文中當然委員之規定，並配合修正委員人數。</p> <p>二、依據「第四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學生參與規範之調整，修改自我評鑑工作小組之組成，不納入學生代表。</p> <p>三、依據高評中心審查意見，現行條文實地訪評小組之評鑑委員「具受評師資類科師資培育教學經驗之教師或擔任過師培評鑑實地訪評委員」，應增加對其經驗</p>

【第3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員代表五人(含)以上組成之。其中自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委員資料庫聘任之人數，不得少於評鑑委員總數三分之一。評鑑委員應接受評鑑專業與倫理之培訓及研習。</p> <p>(二) 評鑑委員人選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提出建議名單，送交「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再由校長聘任之。<u>建議名單人數以評鑑委員人數之二倍為原則</u>。評鑑委員應簽署「評鑑倫理與利益迴避同意書」。</p> <p>(三) 評鑑委員任期自聘任日至實地訪評作業完成。</p> <p>(四) 實地訪評評鑑委員之責任為參與實地訪評及撰寫評鑑報告。</p>	<p>評鑑實地訪評委員代表五人(含)以上組成之。其中自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委員資料庫聘任之人數，不得少於評鑑委員總數三分之一。評鑑委員應接受評鑑專業與倫理之培訓及研習。</p> <p>(二) 評鑑委員人選由「自辦評鑑工作小組」提出建議名單，送交「自辦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再由校長聘任之。評鑑委員應簽署「評鑑倫理與利益迴避同意書」。</p> <p>(三) 評鑑委員任期自聘任日至實地訪評作業完成。</p> <p>(四) 實地訪評評鑑委員之責任為參與實地訪評及撰寫評鑑報告。</p>	<p>年間之規定，且應規範其建議名單人數為評鑑委員人數之二倍。爰修正為「具受評師資類科師資培育教學經驗之教師或五年內擔任過師培評鑑實地訪評委員」、「建議名單人數以評鑑委員人數之二倍為原則」，以確保評鑑委員之專業性及公正性。</p> <p>四、修正「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及「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之誤植文字。</p>
<p>第五條 自我評鑑作業程序如下：</p> <p>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定期召開自我評鑑準備會議，相關任務包括審議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計畫、評鑑委員名單、評鑑改善計畫，審議實地訪評委員推薦名單，審議師資培育實地訪評結果及申復相關事宜。</p> <p><u>二、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區分為準備階段、期中階段及結果階段，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應於期中階段及結果階段撰寫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送交內部評鑑。</u></p>	<p>第五條 自我評鑑作業程序如下：</p> <p>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定期召開自我評鑑準備會議，相關任務包括審議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計畫、評鑑委員名單、評鑑改善計畫，審議實地訪評委員推薦名單，審議師資培育實地訪評結果及申復相關事宜。</p> <p>二、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配合學校相關評鑑期程，辦理評鑑相關增能研習，提升校內委員與行政同仁的評鑑素養。</p>	<p>一、依據高評中心審查意見，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階段，除說明於本校師資培育自辦評鑑實施計畫，本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辦法中應予規範，爰於本條增加「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區分為準備階段、期中階段及結果階段」及辦理過</p>

【第3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一) 內部評審委員三名，聘請教育相關領域系所副教授以上校內委員一名、校外委員二名，具有豐富師資培育實務工作經驗，並曾擔任師資培育單位主管職務者優先聘任。內部評審委員不得再聘任為實地訪評委員。</u></p> <p><u>(二) 內部評審委員職責為審閱受評單位之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撰寫內部評鑑結果審查意見及提供改善作法。</u></p> <p>三、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配合學校相關評鑑期程，辦理評鑑相關增能研習，提升校內委員與行政同仁的評鑑素養。</p> <p>四、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填寫之範圍為提出實地訪評前至少5個學期之資料。評鑑資料之搜集應利用多種方法如：訪談、問卷、檔案檢視、校務研究中心之研究分析等，以兼顧不同類型資料，完整、嚴謹並客觀地呈現辦學的內涵與成果，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彙整資料。</p> <p>五、評鑑工作小組根據自我評鑑任務及項目，辦理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並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完成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以供實地訪評評鑑委員進行實地訪評之參考。</p> <p>六、邀請由實地訪評評鑑委員所組成之自我評鑑實地訪</p>	<p>三、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填寫之範圍為提出實地訪評前至少5個學期之資料。評鑑資料之搜集應利用多種方法如：訪談、問卷、檔案檢視、校務研究中心之研究分析等，以兼顧不同類型資料，完整、嚴謹並客觀地呈現辦學的內涵與成果，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彙整資料。</p> <p>四、評鑑工作小組根據自我評鑑任務及項目，辦理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並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完成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以供實地訪評評鑑委員進行實地訪評之參考。</p> <p>五、邀請由實地訪評評鑑委員所組成之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小組進行本校師資培育實地訪評，其程序應包括單位簡報、資料檢閱、場地與設備檢視及相關人員晤談等程序。實地訪評評鑑委員則依訪評結果，審視檢核指標之達成情形，撰寫「評鑑結果報告書」，並對<u>六大評鑑項目</u>，(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五)、學生學習成效；(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進行分項認定，分別給予「通過」、「有條件通過」與「未通</p>	<p>程聘請內部評審委員之程序及其職責規定。</p> <p>二、因應每週期不圍限於「(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五)、學生學習成效；(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故予以刪除，自辦評鑑之項目依實際情形自訂於本校師資培育自辦評鑑實施計畫。</p> <p>三、配合修正條項編號。</p>

【第3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評小組進行本校師資培育實地訪評，其程序應包括單位簡報、資料檢閱、場地與設備檢視及相關人員晤談等程序。實地訪評評鑑委員則依訪評結果，審視檢核指標之達成情形，撰寫「評鑑結果報告書」，並對評鑑項目進行分項認定，分別給予「通過」、「有條件通過」與「未通過」的建議，依據分項認定及檢何指標達成情形，進行下列三種整體結果認可：</p> <p>(一) 符合下列要件者為「通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評鑑項目通過達四項以上，且無任何一項未通過。</li> <li>2. 檢核指標六項以上「符合」。</li> </ol> <p>(二) 符合下列要件者為「有條件通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評鑑項目通過達四項以上，且僅有一項以下「未通過」。</li> <li>2. 檢核指標四項以上「符合」。</li> </ol> <p>(三) 「未通過」：非屬評鑑結果「通過」或「有條件通過」。</p> <p><b>七</b>、自我評鑑結果，經過說明及討論後，由實地訪評評鑑委員於一週內完成實地訪評結果報告，遞交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轉交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本校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於接獲師資培育自我</p>	<p>過」的建議，認定標準如下：</p> <p>(一) 符合下列要件者為「通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評鑑項目通過達四項以上，且無任何一項未通過。</li> <li>2. 檢核指標六項以上「符合」。</li> </ol> <p>(二) 符合下列要件者為「有條件通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評鑑項目通過達四項以上，且僅有一項以下「未通過」。</li> <li>2. 檢核指標四項以上「符合」。</li> </ol> <p>(三) 「未通過」：非屬評鑑結果「通過」或「有條件通過」。</p> <p>六、自我評鑑結果，經過說明及討論後，由實地訪評評鑑委員於期限內完成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遞交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轉交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本校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於接獲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初稿次日起三十天內，完成回應意見與改善計畫等相關資料，提送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經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認可後，函送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進行結果認定審查。</p> <p>(一) 自我評鑑結果為「通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應於結果公布半年內提出自我持續精進計畫。</p>	

【第3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評鑑結果報告書初稿次日起三十天內，完成回應意見與改善計畫等相關資料，提送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經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認可後，函送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進行結果認定審查。</p> <p>(一) 自我評鑑結果為「通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應於結果公布半年內提出自我持續精進計畫。</p> <p>(二) 自我評鑑結果為「有條件通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須提出自我改善計畫至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並於結果公布一年後依據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進行「追蹤評鑑」。實地訪評評鑑委員得由前次委員擔任。</p> <p>(三) 自我評鑑結果為「未通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須提出自我改善計畫至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並於結果公布一年後依據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進行「再評鑑」，再評鑑之委員得由前次委員擔任。</p> <p><u>八</u>、前述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與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以及評鑑的具體改進策略，均應提交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進行審議，並正式公告之。</p>	<p>(二) 自我評鑑結果為「有條件通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須提出自我改善計畫至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並於結果公布一年後依據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進行「追蹤評鑑」。實地訪評評鑑委員得由前次委員擔任。</p> <p>(三) 自我評鑑結果為「未通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須提出自我改善計畫至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並於結果公布一年後依據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進行「再評鑑」，再評鑑之委員得由前次委員擔任。</p> <p>七、前述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與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以及評鑑的具體改進策略，均應提交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進行審議，並正式公告之。</p>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修正草案）

107年11月19日本校107學年度第5次中心會議通過  
107年12月04日本校第50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05月20日本校107學年度第7次中心會議通過  
108年06月04日本校第51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08月01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次中心會議通過  
108年08月20日本校第52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0月15日本校108學年度第3次中心會議通過  
108年10月29日本校第52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1月28日本校108學年度第5次中心會議通過  
108年12月10日本校第52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08月23日本校113學年度第1次中心會議通過  
113年09月03日本校第61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03月11日本校113學年度第9次中心會議通過  
114年4月1日本校第62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建立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與自我改善機制，依據「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作業要點」及「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定期檢視本校師資培育發展目標及策略，凝聚共識建立特色，以有效提升本校師資培育之教學、研究與服務品質，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為規劃辦理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組成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及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並遴選組成實地訪評小組，以進行自我評鑑之規劃、實施、執行之工作。

第三條 自我評鑑組織與職責如下：

## 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一) 由校長或副校長一人為召集人，一名校內教育相關系所資深專任教授及校外專家學者五人共七人組成，由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提請校長核定後聘任之。

(二)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審議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計畫、評鑑委員名單、評鑑改善計畫，審議實地訪評委員推薦名單，審議師資培育實地訪評結果及申復相關事宜。

## 二、自我評鑑工作小組

(一) 由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召集專任教師四至六名及兩名行政人員組成自我評鑑工作小組。

(二)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透過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協調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行政協助事項，及辦理自我評鑑之執行與改善事項。

## 三、實地訪評小組

(一) 評鑑委員應由具受評師資類科師資培育教學經驗之教師或五年內擔任過師培評鑑實地訪評委員代表五人(含)以上組成之。其中自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委員資料庫聘任之人數，不得

### 【第3案附件】

少於評鑑委員總數三分之一。評鑑委員應接受評鑑專業與倫理之培訓及研習。

- (二) 評鑑委員人選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提出建議名單，送交「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再由校長聘任之。**建議名單人數以評鑑委員人數之二倍為原則**。評鑑委員應簽署「評鑑倫理與利益迴避同意書」。
- (三) 評鑑委員任期自聘任日至實地訪評作業完成。
- (四) 實地訪評評鑑委員之責任為參與實地訪評及撰寫評鑑報告。

第四條 實地訪評評鑑委員之選聘條件及利益迴避原則：

#### 一、選聘條件

- (一) 具師資培育、各師資類科專長或教育研究專長，且具有師資培育教學或相關實務經驗者。
- (二) 具大學教授資格，部分類科與學門如因具教授資格者不足，得選聘具副教授資格之委員。
- (三) 委員之選聘以曾任師資培育行政主管者為優先。

#### 二、利益迴避原則

- (一) 過去三年曾在本校擔任專任或兼任職務。
- (二) 過去三年內曾申請本校之專任教職。
- (三) 最高學歷為本校畢(結)業。
- (四) 接受本校頒贈之榮譽學位。
- (五) 配偶或直系三親等為本校之教職員生。
- (六) 擔任本校有給或無給職之職務且有利害關係者。
- (七) 過去三年內與本校有任何形式之商業利益往來。

第五條 自我評鑑作業程序如下：

- 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定期召開自我評鑑準備會議，審議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計畫、評鑑委員名單、評鑑改善計畫，審議實地訪評委員推薦名單，審議師資培育實地訪評結果及申復相關事宜。
- 二、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區分為準備階段、期中階段及結果階段，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應於期中階段及結果階段撰寫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送交內部評鑑。
  - (一) 內部評審委員三名，聘請教育相關領域系所副教授以上校內委員一名、校外委員二名，具有豐富師資培育實務工作經驗，並曾擔任師資培育單位主管職務者優先聘任。內部評審委員不得再聘任為實地訪評委員。
  - (二) 內部評審委員職責為審閱受評單位之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撰寫內部評鑑結果審查意見及提供改善作法。

### 【第3案附件】

- 三、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配合學校相關評鑑期程，辦理評鑑相關增能研習，提升校內委員與行政同仁的評鑑素養。
- 四、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填寫之範圍為提出實地訪評前至少5個學期之資料。評鑑資料之搜集應利用多種方法如：訪談、問卷、檔案檢視、校務研究中心之研究分析等，以兼顧不同類型資料，完整、嚴謹並客觀地呈現辦學的內涵與成果，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彙整資料。
- 五、評鑑工作小組根據自我評鑑任務及項目，辦理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並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完成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以供實地訪評評鑑委員進行實地訪評之參考。
- 六、邀請由實地訪評評鑑委員所組成之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小組進行本校師資培育實地訪評，其程序應包括單位簡報、資料檢閱、場地與設備檢視及相關人員晤談等程序。實地訪評評鑑委員則依訪評結果，審視檢核指標之達成情形，撰寫「評鑑結果報告書」，並對評鑑項目進行分項認定，分別給予「通過」、「有條件通過」與「未通過」的建議，依據分項認定及檢核指標達成情形，進行下列三種整體結果認可：
  - (一) 符合下列要件者為「通過」：
    1. 評鑑項目通過達四項以上，且無任何一項未通過。
    2. 檢核指標六項以上「符合」。
  - (二) 符合下列要件者為「有條件通過」：
    1. 評鑑項目通過達四項以上，且僅有一項以下「未通過」。
    2. 檢核指標四項以上「符合」。
  - (三) 「未通過」：非屬評鑑結果「通過」或「有條件通過」。
- 七、自我評鑑結果，經過說明及討論後，由實地訪評評鑑委員於一週內完成實地訪評結果報告，遞交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轉交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本校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於接獲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初稿次日起三十天內，完成回應意見與改善計畫等相關資料，提送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經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認可後，函送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進行結果認定審查。
  - (一) 自我評鑑結果為「通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應於結果公布半年內提出自我持續精進計畫。
  - (二) 自我評鑑結果為「有條件通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須提出自我改善計畫至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並於結果公布一年後依據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進行「追蹤評鑑」。實地訪評評鑑委員得由前次委員擔任。
  - (三) 自我評鑑結果為「未通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須提出自我改善計畫至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並於結果公布一年後

### 【第3案附件】

依據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進行「再評鑑」，再評鑑之委員得由前次委員擔任。

- 八、前述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與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以及評鑑的具體改進策略，均應提交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進行審議，並正式公告之。

第六條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於接獲評鑑委員評鑑結果報告書初稿後，若認定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於兩週內向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提出書面申復，申復以一次為限。

一、提出申復須符合下列要件之一

- (一) 實地訪評過程「違反程序」；
- (二) 評鑑結果報告書初稿所載內容之數據、資料或其他文字與本校師資培育實況有所不符，致使評鑑結果報告書初稿「不符事實」；
- (三) 評鑑結果報告書所載內容，因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於實地訪評期間所提供資料之不足，尚須提供進一步補充資料以「要求修正事項」

二、申復辦理程序

- (一) 本校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向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申請申復，經受理後確認符合申復要件，轉請實地訪評小組（評鑑委員）進行審查合議是否變更原來的評鑑結果，並由實地訪評評鑑委員自收到申復申請書之次日起十四日內，回覆申復審查意見，送交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
- (二) 經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認可結果為申復有理由者，原評鑑結果可由「有條件通過」改列為「通過」，「未通過」改列為「有條件通過」。
- (三) 經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認可結果為申復無理由者，維持原評鑑結果。

第七條 針對自我評鑑結果，包含評鑑報告書，評鑑結果報告書等，經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提送高教評鑑中心認定後，依程序簽核將認定結果，以「通過」、「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呈現，公告於本校網頁。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於實地訪評結果公布後一個月內提出自我改善計畫，並列專案於校級行政會議中予以追蹤考核改善情形。評鑑的結果除通過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外，應於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進行專案報告，以說明檢討改善之具體策略，並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負責落實與監督評鑑結果之改進，以作為招生名額調整、資源分配、組織調整、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修正及單位績效評估及人員獎懲之參據，各項評鑑結果之追蹤改善流程如下：

### 【第3案附件】

一、評鑑結果為「通過」，應於次年依自我評鑑委員之改善建議完成自我評鑑改善追蹤報告，於學年度結束前，經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通過，提校務會議報告後備查。

二、評鑑結果為「有條件通過」：

(一)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應於自我評鑑結果公告次日起三十天內，依照自我評鑑委員會之改善建議，撰寫追蹤評鑑改善計畫書，經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改善期間為一年。

(二)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應於1年後進行「追蹤評鑑」，針對分項結果為「有條件通過」及「未通過」之評鑑項目進行評鑑，評鑑流程依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程序進行。

三、評鑑結果為「未通過」：

(一)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應於評鑑結果公告次日起三十日內，由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進行專案輔導。

(二)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應於評鑑結果公告次日起三十日內，依照自我評鑑委員之改善建議，完成再評鑑改善計畫書，經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改善期限為一年。

(三)本校應於一年後進行「再評鑑」，評鑑內容須依原自我評鑑項目重新進行評鑑，評鑑流程依自我評鑑程序進行。

第八條 辦理自我評鑑所需經費，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甄審實習輔導及評鑑費支應，如有不足得比照本校教學單位實施自我評鑑專案簽請補助。

第九條 評鑑期間自我評鑑工作小組人員的相關表現情形，應納為敘獎考核的重要參考。

第十條 本辦法之實施以每五至六年辦理乙次為原則，必要時得配合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作業依需要調整評鑑時程。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會議、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實施要點（草案） 總說明

教育部為引導學校針對博士生入學甄選機制、學校職涯輔導、學生實習銜接及師生參與產學合作研究等情形，擇優加碼補助獎學金，提升博士班就讀意願。特推動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計畫期程自 113 學年度至 117 學年度。

本校為培育優秀博士研究人才，鼓勵學生專心從事學術研究或產業鏈結研究工作，依據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訂定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實施要點，以做為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執行依據。

條文重點臚列如下：

- 一、明訂立法目的及法源依據(第一點)
- 二、明訂獎勵對象及請領資格(第二點)
- 三、明訂補助金額與期間(第三點)
- 四、明訂申請資格與應備文件(第四點)
- 五、明訂審查機制及選拔流程(第五點)
- 六、明訂續領申請流程與成效評量(第六點)
- 七、明訂明定終止補助並追繳已發放獎學金之處理(第七點)
- 八、明訂獲獎生應配合事項(第八點)
- 九、明訂獎學金補助經費來源(第九點)
- 十、明訂未竟事宜之規範(第十點)
- 十一、本要點之法制程序(第十一點)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實施要點逐點說明

條 文	說 明
<p>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培育優秀博士研究人才，鼓勵學生專心從事學術研究或產業鏈結研究工作，依據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作業要點」，訂定本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p>	<p>明訂本要點訂定之目的及依據</p>
<p>二、獎勵對象及請領資格：</p> <p>（一）補助對象為本校具中華民國國籍，非在職（符合教育部定義）之博士班一至三年級在學學生。</p> <p>（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請領本獎學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公私立機構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li> <li>2. 曾領取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方案」獎助。</li> <li>3. 未完成註冊、休學、退學、保留入學資格或轉回（入）碩士班就讀者。</li> </ol>	<p>明訂獎勵對象及請領資格，包含不得請領資格。</p>
<p>三、補助金額與期間：</p> <p>（一）每名博士生每月補助金額為新臺幣4萬元，包含教育部補助款2萬元及本校（或企業/計畫）配合款2萬元。</p> <p>（二）補助期間自當年度8月1日起至翌年7月31日止。得依教育部補助計畫年限，最長至博士班三年級結束或畢業當月為止。</p>	<p>明訂補助金額與期間，每名博士生每月4萬元，最長可領3年。</p>
<p>四、申請資格與應備文件：</p> <p>（一）入學成績優良博士班一年級新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申請表。</li> <li>2. 博士班甄試或考試入學成績。</li> <li>3. 研究計畫書。</li> <li>4. 推薦函乙份。</li> <li>5.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論文發表、作品、專利、得獎紀錄、英文能力證明等）。</li> </ol> <p>（二）研發潛力優良博士班一至三年級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申請表。</li> <li>2. 提供職涯與就業規劃書(含研究主題之產業需求鏈結、未來業界發展性等)、自籌款項出資證明(如廠商配合款出資證明、教師個人計畫出資證明等)。</li> </ol>	<p>明訂申請資格與應備文件，分為入學成績優良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及研發潛力優良博士班一至三年級生2類及各自申請應備文件。</p>

【臨-第1案附件】

條 文	說 明
<p>3.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如研究著作與成果、參與研究計畫、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傑出事蹟、獲獎紀錄、英文能力證明、推薦函等)。</p>	
<p>五、審查機制與選拔流程：</p> <p>(一) 每年由研究發展處統籌辦理公告、收件與組織審查會議，依當年度學校人才培育政策，滾動修正補助各學院名額。</p> <p>(二) 各學院得自訂推薦標準與排序原則。</p> <p>(三) 由「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審查委員會」進行審議與名單確認。</p> <p>審查委員會由校長指定副校長1人擔任召集人，成員包含教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等。審查委員會開會時，須有二分之一委員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通過。</p>	<p>明訂審查機制及選拔流程，並規範獎學金審查委員會組成。</p>
<p>六、續領與成效評量：</p> <p>(一) 獲補助博士生需於每學年度補助期滿前一個月提出續領申請，並檢附研究成果報告、修課與活動參與紀錄，由系所及學院初審推薦後送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p> <p>(二) 評量標準包括學業成績、研究成效、產學合作執行情形及國際化活動參與等。</p>	<p>明訂續領申請流程與成效評量</p>
<p>七、受補助博士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經審查委員會認定者，應即終止補助並追繳已發放之獎學金：</p> <p>(一) 於補助期間內發生不符請領資格條件者。</p> <p>(二) 違反校規或其他重大違失。</p> <p>(三) 提供不實申請資料或文件者。</p>	<p>明訂終止補助並追繳已發放獎學金之處理</p>
<p>八、本校得定期追蹤獲獎生於在學期間之研究成果表現及畢業後三年內之流向，獲獎生應配合提供相關資料。</p>	<p>明訂獲獎生應配合事項</p>
<p>九、本獎學金補助經費來源包括教育部補助款、本校校務基金、教師研究計畫、企業配合款等。</p>	<p>明訂獎學金補助經費來源</p>
<p>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相關規定及本校規章辦理。</p>	<p>明訂未盡事宜之規範</p>
<p>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p>	<p>規範法制程序，須經行政會議通過</p>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辦理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實施要點(草案)

114年4月1日第622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培育優秀博士研究人才，鼓勵學生專心從事學術研究或產業鏈結研究工作，依據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作業要點」，訂定本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獎勵對象及請領資格：
  - （一）補助對象為本校具中華民國國籍，非在職（符合教育部定義）之博士班一至三年級在學學生。
  -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請領本獎學金：
    1. 於公私立機構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
    2. 曾領取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方案」獎助。
    3. 未完成註冊、休學、退學、保留入學資格或轉回（入）碩士班就讀者。
- 三、補助金額與期間：
  - （一）每名博士生每月補助金額為新臺幣4萬元，包含教育部補助款2萬元及本校（或企業/計畫）配合款2萬元。
  - （二）補助期間自當年度8月1日起至翌年7月31日止。得依教育部補助計畫年限，最長至博士班三年級結束或畢業當月為止。
- 四、申請資格與應備文件：
  - （一）入學成績優良博士班一年級新生：
    1. 申請表。
    2. 博士班甄試或考試入學成績。
    3. 研究計畫書。
    4. 推薦函乙份。
    5.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論文發表、作品、專利、得獎紀錄、英文能力證明等）。
  - （二）研發潛力優良博士班一至三年級生：
    1. 申請表。
    2. 提供職涯與就業規劃書(含研究主題之產業需求鏈結、未來業界發展性等)、自籌款項出資證明(如廠商配合款出資證明、教師個人計畫出資證明等)。
    3.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如研究著作與成果、參與研究計畫、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傑出事蹟、獲獎紀錄、英文能力證明、推薦函等)。
- 五、審查機制與選拔流程：
  - （一）每年由研究發展處統籌辦理公告、收件與組織審查會議，依當年度學校人才培育政策，滾動修正補助各學院名額。

## 【臨-第 1 案附件】

(二) 各學院得自訂推薦標準與排序原則。

(三) 由「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審查委員會」進行審議與名單確認。

審查委員會由校長指定副校長 1 人擔任召集人，成員包含教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等。審查委員會開會時，須有二分之一委員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通過。

六、續領與成效評量：

(一) 獲補助博士生需於每學年度補助期滿前一個月提出續領申請，並檢附研究成果報告、修課與活動參與紀錄，由系所及學院初審推薦後送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 評量標準包括學業成績、研究成效、產學合作執行情形及國際化活動參與等。

七、受補助博士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經審查委員會認定者，應即終止補助並追繳已發放之獎學金：

(一) 於補助期間內發生不符請領資格條件者。

(二) 違反校規或其他重大違失。

(三) 提供不實申請資料或文件者。

八、本校得定期追蹤獲獎生於在學期間之研究成果表現及畢業後三年內之流向，獲獎生應配合提供相關資料。

九、本獎學金補助經費來源包括教育部補助款、本校校務基金、教師研究計畫、企業配合款等。

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相關規定及本校規章辦理。

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